

普通股股票代碼：1449

本公司之網址：<http://www.chgtex.com>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A HER INDUSTRIAL CO., LTD

一〇六年度年報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編製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發言人

姓名：方平煌 職稱：協理  
電話：(06) 7029961 轉 1209 電子郵件信箱：101010@chgtex.com

##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崇海 職稱：協理  
電話：(06) 7029961 轉 1601 電子郵件信箱：u04367@chgtex.com

##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1) 總公司：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207號  
電話：(06) 5991911 (十線)  
傳真：(06) 5993460
- (2) 大營廠：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豐榮155號  
電話：(06) 5991221
- (3) 官田廠：台南市官田區工業路11號  
電話：(06) 7029961 (四線)  
傳真：(06) 7029965
- (4) 辦事處：台北市敦化北路102號7樓  
電話：(02) 27123998  
傳真：(02) 27123127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 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簽證會計師：陳惠媛會計師、陳國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

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www.chgtex.com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結果	1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二)、預算執行情形	1
(三)、財務收支分析	2
(四)、獲利能力分析	2
(五)、研究發展狀況	2
二、一〇七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一)、經營方針	3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4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4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7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8
(二)、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者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1
(一)、組織結構	11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2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4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4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2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3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況	2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5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7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9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30
(七)、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30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3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 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 改善情形-----	32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32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 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34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 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 形-----	3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 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 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35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 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5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 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36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36
(三)、公司應將所規定事項函送前任會計師，並通知前任會計師如有 不同意見時，應於十日內函復。公司應將前任會計師之復函加 以揭露-----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 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0
(一)、股本來源-----	40
(二)、股東結構-----	41
(三)、股權分散情形-----	41

(四)、主要股東名單-----	4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2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3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3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4
1、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2、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3、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4、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5、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6、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1)、計畫內容-----	45
(2)、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6
(一)、業務範圍-----	46
(二)、產業概況-----	46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47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一)、市場分析-----	48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49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52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52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5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53
三、從業員工資訊-----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6
六、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58
二、會計師查核意見-----	60
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61
四、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4
五、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	65
六、一〇六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1
七、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周轉情形-----	18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84
二、經營結果-----	185
三、現金流量-----	1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與評估-----	186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86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86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87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87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87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87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87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87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87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87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87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87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7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87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193
(三)、關係報告書-----	1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一0六年度營業結果

民國 106 年全球景氣進入上升繁榮循環周期，擺脫過去停滯陰霾，受惠已開發國家經濟領先復甦，帶動全球貿易、投資、工業生產等實質經濟動能提昇，企業與消費市場信心增加，世界各地金融市場交易熱絡，經濟成長表現優於原先預期。隨著新興市場與發展中國家各地經濟成長的持續改善，展望民國 107 年世界各經濟體成長復甦有望更進一步擴大，短期之內全球經濟成長將會持續。受惠國際景氣順風，我國在工業生產、景氣燈號、外銷接單、進出口金額等經濟指標成長動能持續，台灣綜合研究院估計 106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2.53%。今年預計先進國家經濟表現持平，全球貿易成長速度放緩，預計今年我國經濟成長率為 2.31%。

台灣紡織業為維持產業競爭力及穩固全球重要紡織供應國地位，配合國際品牌永續環保政策，並結合新科技創新機能紡織品應用，鎖定戶外、休閒、運動、時尚風格之成衣市場及產業用紡織品等領域，持續開發獨特且具高附加價值的紡織品。

成衣市場及產業用紡織品整體消費市場也出現兩極，一方面講究簡單低廉，另一方面講究機能/流行奢華甚至環保，簡單低廉的產品藉著採購原料的多元化及製程的再精實得以降低成本，保有競爭力，機能流行性的產品藉著創新與交期速度滿足高端消費者需求，進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21 世紀環保至上，為因應全球環保意識抬頭，使得染整業面臨更高標準的環保要求。小廠經營不易甚至關閉、面對這些狀況，公司也往少量多樣，快速接單及研製混紡高值化產品發展轉型，與品牌合作，刪減虧損產品，積極從量的提昇轉換成精質的提升，以提昇產業競爭力，並規劃閒置資產之利用，大營廠科技工業城已申請建照開發銷售階段及三舍廠利用出租以增加獲利空間，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建構永續經營條件，創造更多的產業價值。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6 年度營業額 2,667,098 仟元，較 105 年度營業額 3,007,385 仟元，營業額成長率為-11.32%，本期淨利 57,279 仟元，較 105 年本期淨損 182,024 仟元減少虧損 131.47%，106 年純益率為 2%，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為 53,349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為 0.47 元，稀釋每股盈餘為 0.31 元。

###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一0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損益項目	預算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營業收入淨額	3,493,338	2,667,098	76.35
營業成本	3,130,693	2,459,899	78.57
營業毛利(損)	362,645	207,199	57.14
營業費用	324,127	362,796	111.93
營業淨利(損)	38,518	(155,597)	(403.96)
本期淨利(損)	75,315	57,279	76.05

### (三)、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收 ( 支 ) 情 形		
	106 年 度 預 算 數	106 年 度 實 際 數	105 年 度 實 際 數
其他收入	17,000	2,868	11,468
其他利益與損失	214,517	350,125	167,071
財務成本	( 78,534)	(110,418)	(106,126)
合計	152,983	242,575	72,413

### (四)、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獲 利 情 形		
	106 年 度 預 算 數	106 年 度 實 際 數	105 年 度 實 際 數
營業淨利(損)	38,518	(155,597)	(213,684)
營業外收(支)淨額	38,047	242,575	72,413
稅前純益(損)	76,565	86,978	(141,271)
稅後純益(損)	75,315	57,279	(182,024)

### (五)、研究發展狀況

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是企業經營的命脈，本公司對產品的研發更加積極，一年來較具體的成果有：

1. 機能性加工、憶住型態金屬紗線、異型斷面 + WICKING、甲殼素纖維。
2. 機能性 Bamboo Charcoal、Coolmax Fresh FX、3D Mode、細緻 Silk Touch 異縮複合、Power Shield Stretch、Cotton Blends 交織。
3. BAMBOO CHARCOAL、COTTON / SILK、COTTON / CASHMERE。
4. COTTONY 棉感低毛份 複合交織環保素材 Racycle polyester、PLA、Organic Cotton、Bamboo、Tencel。
5. Care Free XLA 彈性、Outdoor 格紋 Shirt、Outdoor Down Proof、傢飾 Sofa -Velvet like、Chenille、Cotton、Curtains - 3m Black Out 難燃系列產品。
6. HoWTec 溫暖機能性羊毛、iWoolTec 涼爽機能性羊毛、TwoWoolTec 環保機能性羊毛。
7. JACQUARD + 彈性、SORONA、細緻 SEE-THROUGH + LUREX、有機棉 ORGANIC COTTON、環保素材 RECYCLE POLYESTER、GREENCELL、INGEO。



##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A. 營業計畫

1. 擴大毛紡、染紗及混紡高毛利產品市場佔有率，增加公司營收與利潤。
2. 持續推行落實 VALUE-UP COST-DOWN 活動。
3. 各廠各生產加工站良率要不斷提昇。
4. 品質、成本、交期、服務之全面提昇。
5. 每人年營業額以達 300 萬元以上超越同業為目標。
6. 提昇快速打樣機能以提高市場商機取得機會。
7. 落實加強預算功能以達收支平衡。
8. 持續不斷進行改善，徹底消除浪費。
9. 善用外部資源提昇獲利空間。
10. 增加印花業務，增加獲利空間。

#### B. 生產計畫

1. 配合營業計畫目標使『品質、成本、交期、服務』達到顧客需求。
2. 成本低減精實生產。
3. 高機能性的 SPORTS 及 OUTDOOR 混紡用布開發。
4. 保暖發熱、涼爽、環保、抗菌消臭各機能性的紗種加強開發生產。
5. 持續節能省電措施，穩定溫溼度使生產品質穩定。
6. 各生產站平衡生產，以達一致極致之流水式產線。
7. 增強看板管理功能、防患於未然，加強異常管理。
8. 現人、現場、現物落實改善計畫，完成一次對策。
9. 分步分層落實客戶 K. P. I. 達成率。
10. 印花生產技術開發，提昇產品產值。

#### C. 推銷費用計畫

1. 有人的地方就有我們的市場，加強開拓全球市場。
2. 加強接訂單管理，產銷研發可以更密切配合。
3. 加強存貨之銷售。
4. 成為國際成衣品牌商及通路商之主要供應商。
5. 費用低減計畫之推行，持續改善杜絕浪費。
6. 加強客戶關係連續與授信管理。

#### D. 管理費用計畫

1. 全公司人力盤點精簡人事以降低用人費用。
2. 簡化作業流程降低相關費用。
3. 加強人員培訓提昇產品與作業品質，長期國際行銷管理人才之養成。
4. 強化採購與供應商管理。
5. 強化部門間界面管理，整合資訊管理系統，建立勝任效率之團隊。
6. 老師傅的經驗與靈感要重視以減少失敗成本。

#### E. 管理費用計畫

1. 呆滯庫存與閒置資產之活化處置，積極進行大營廠科技工業城開發。
2. 尋找更低廉資金(新貸款與現金增資)。
3. 加強存貨與帳款周轉率。

4. 尋找策略發展夥伴合作經營創造雙贏局面。
5. 強化轉投資之經營績效，建立更有彈性之資金調度空間。
6. 配合資產重估與效益發揮，大幅提昇公司每股淨值。

#### F. 結論

本業持續改善轉虧為盈，配合大營廠科技工業城開發興建銷售及三舍廠空間利用出租，以創造更大獲利空間，改善財務結構，建構永續經營條件。

### (二) 107 年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從成立以來一直以臺灣為主要生產基地，產品從棉紗，毛紗開始設計、開發、紡紗、織布、染整到後加工一貫化作業，並與國際原料廠保持長期合作開發，共同開發國際化產品行銷全球，提供客戶更高附加價值及彈性化接單生產的解決方案。本公司積極迎合市場追求自然功能的走向，開發創新的機能性羊毛產品與機能性布料供應給全球運動、戶外、休閒、時尚、服飾產業等領域的品牌。107 年預期銷售數量，成品布 2,000 萬碼、棉紡品 4,000 件、毛紡品 200 萬磅。

###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 生產-精實生產

1. 以市場客戶導向，持續追求降低作業浪費，建立有效即時交貨生產機制。
2. 以最適品質，最低成本，最快速度，準確掌握客戶需求。
3. 加強協力廠及加工廠合作，將產品推展至末端用戶，提昇附加毛利。
4. 棉毛紡廠提供最適品質，最低成本成就染織競爭力並樽節支出。
5. 混紡高毛利產品之生產與開發。
6. 增加印花業務，增加獲利空間。

#### 銷售-減法經營，擴大利基產品組合

1. 刪除不賺錢的產品品項，積極切入利基型產品與市場。
2. 產品組合價量分析，找出最佳產銷合一。
3. 深耕全球市場，與品牌商合作，積極開拓新業務新市場。
4. 尋找可靠代理商，協助拓展市場。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棉紡廠產品組合-

棉紡紗線產品將朝以天然纖維原料為主、搭配多種纖維混紡原料為輔的紗線結構趨勢來發展，低毛羽紗、花式紗、機能性紗線等將為持續佔有高端產品市場之主流產品。如以下產品系列

- 37.5 Technology / Cotton
- Lenzing Tencel & Tencel C& Tencel SUN
- COOLMAX ALL SEASON

- CORDURA – NYCO
- INVISTA (T400)
- DuPont SORONA
- 環保回收 PARLEY thread Unifi

## (二)毛紡廠產品組合-

毛紡紗線產品將以防縮羊毛原料為主、機能性纖維混紡原料為輔的趨勢來發展。搭配高級原料如羊絨、駝羊毛、犛牛、蠶絲等天然纖維仍受消費者喜愛。紡紗方式以Sirospun紗、Sirofil紗、Compact紗等機能性紗線開發，以及超細高支羊毛及其混紡產品之紡紗技術，為我司於國際市場佔有一席之地之關鍵。產品系列如下：

- CoolVisions / Wool
- Outlast / Wool
- TENCEL / Wool
- COOLMAX ALL SEASON / Wool
- Cordura combat wool
- Sorona / Wool

## (三)染織產品組合

染織產品以金字塔形產品策略區分高端產品Premium，中價位Advanced及基本盤Essential等三大區域分佈。搭配毛織物、短纖、交織及長纖四大產品系列規劃之產品組合如下表

	毛織物	短纖	交織	長纖
Premium	• 機能性毛紡	• CORDURA® Cotton • Reflective	• ProTec™	• CORDURA® • Reflective • Super Fine
Advanced	• 機能性棉紡 • 棉紡式毛織物	• TENCEL® • 彈性 FlannelTec™ • STORM COTTON™ • TransDRY®	• Relax (CN, NC, T400)	• +STec™ • ProTec™ • Ombre • Memory • Suede • +S™(Nylon) • Y. D. Shirts
Essential	• 毛紡式毛織物 (標單)	• Y. D. Shirts • FlannelTec™	• Relax(CVC, TC) • Rayon(TR)	• +S™(Poly) • DoubleTec™ • Poly Jacket • Poly Pants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於104年7月1日成立佳和永續創新研發中心計畫，主要任務為建構公司具制度化之研發組織與團隊，並提升公司原有研發規模與

能量，在獨立組織運作模式下，除養成更高層次之研發水準與人才外，並專注於前瞻性具未來市場規模與高發展趨勢之領域。

研發領域	次領域	目標
領域 A 機能環保創新 毛紡技術	創新毛紡技術開發	● 提高技術自主/協助產業或公司轉型 佳和實業長期以來以棉/毛系纖維為最主要之產品應用原料，預計就現有紡紗技術基礎上，進一步開發差異化之紡紗技術，以達產品價值與技術之創新。
	機能性複合毛紡技術	● 提高技術自主/協助產業或公司轉型 就現有紡紗設備與技術，進一步開發長/短纖複合紡紗關鍵組件與技術，以達產品複合機能與關鍵組件自主化
	高值化毛紡技術開發	● 價值創新/提高技術自主 就現有紡紗技術基礎上，進一步開發高品質與高附加價值之紡紗技術，以達產品高值化與技術之創新
領域 B 綠色永續染整 製程技術	染紗製程技術開發	● 技術創新/提高技術自主 透過開發高對色率之紗線染整製程技術，以提高技術自主與產品競爭力
	織物染整技術開發	● 技術創新/提高技術自主 透過建立 Foam coating 毛紡整理技術與一次對色染整製程技術，以開創業界領導技術
領域 C 品牌推廣與 智權加值	品牌建立與推廣	● 價值創新/協助公司轉型 透過企業形象識別與自有品牌之建立與推廣，以提升企業與品牌於 B2B 市場織能見度與價值
	專利布局分析及申請	● 價值創新/協助公司轉型 研發歷程中所衍生之技術/產品藉由相關技術/產品專利布局，以提升技術/產品價值

### (五)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因應市場景氣的變化，對於未來須審慎接單，確實評估訂單的毛利與客戶的貢獻；積極推銷庫存布，活化公司的資金流量。另針對成本管控目標，強力執行企業的成本目標管理，包括能源耗用、原物料損耗評估、生產人力的配置與技術能力的再進步。短纖的業務方面將持續進行產品及市場調整與轉型外，將協同集團公司的前後段製程更積極進行努力改善製程與品質技術的標準化，確保產品的利潤，甚而擴大利潤率。另長纖業務方面在市場走向多樣化產品的趨勢下，將向客戶積極推廣已研發並完成相關檢測及認證的原先小量試單與庫存半成品布。為了保有產品的利潤，除了朝向維持定量的訂單量以達基本的經濟規模外，將同時培訓廠部面對市場單量的起伏不確定性下具有一定的應變能力，才能真正達到產銷平衡的目標。今年也將增加印花產銷業務，擴展生活風格休閒紡織品市場，以更符合世界環保潮流的綠色商機，增加營收及獲利。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民國 106 年全球景氣進入上升繁榮循環周期，擺脫過去停滯陰霾，受惠已開發國家經濟領先復甦，帶動全球貿易、投資、工業生產等實質經濟動能提昇，企業與消費市場信心增加，世界各地金融市場交易熱絡，經濟成長表現優於原先預期。隨著新興市場與發展中國家各地經濟成長的持續改善，展望民國 107 年世界各經濟體成長復甦有望更進一步擴大，短期之內全球經濟成長將會持續。受惠國際景氣順風，我國在工業生產、景氣燈號、外銷接單、進出口金額等經濟指標成長動能持續，台灣綜合研究院估計 106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2.53%。今年預計先進國家經濟表現持平，全球貿易成長速度放緩，預計今年我國經濟成長率為 2.31%。

台灣紡織業為維持產業競爭力及穩固全球重要紡織供應國地位，配合國際品牌永續環保政策，並結合新科技創新機能紡織品應用，鎖定戶外、休閒、運動、時尚風格之成衣市場及產業用紡織品等領域，持續開發獨特且具高附加價值的紡織品。

董事長：翁茂鍾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 貳、公司簡介

1、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2、 公司沿革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1. 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2. 辦理公司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之財務報表附註。
3. 辦理公司重整之情形：無。
4.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5. 經營權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二)、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者：

- 69 年合併金金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大營廠，並於民國七十年擴建為長纖織布廠，為國內先進之長纖織物專業織布廠。
- 71 年新設長纖染整廠，引進日本先進之染整機械設備，建立長纖織物一貫作業之生產流程。
- 77 年為使本公司之產品更具競爭力，遂進行機械設備汰舊換新工作，增購噴氣式無梭織機 81 台、淘汰傳統梭織機 181 台。
- 78 年為因應長纖之市場流行趨勢、決擴建大營廠、興建新廠房預定作為撚絲間，並購進撚絲設備 19 台。
- 79 年大營廠廠房興建完成、並購進撚絲設備 39 台、及噴水式無梭織機 20 台。增購噴氣式無梭織機 81 台、並淘汰傳統梭織機 37 台、為配合政府政策及協助染整廠加速改善廢水處理問題、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化學工業研究所訂立「染整工業廢水減量及處理技術引進及合作開發計畫」引進技術、以求解決染整廢水污染問題。
- 80 年現金增資 26,987,500 股並盈餘轉增資 36,337,5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購噴氣織布機 102 台等十項機器設備，以及償還因增置從事生產機器設備之貸款，使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參億陸仟萬元。並經呈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0)台財證(一)第 02322 號函核准通過。監察人柯欽岩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一日因死亡其職位自然解除。董事兼副總經理陳壬發因事業繁忙無法兼顧，故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六日離職並解除其副總經理職位。
- 81 年報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1.1.31(81)台財證(一)10043 號函核復上市契約准予備查，並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二日公開舉行股票上市前業績發表會，五月六日正式掛牌上市。現金增資 17,000,000 股及盈餘轉增資 27,2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使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捌億零貳佰萬元，以擴建及汰舊換新廠房及機械設備，包含噴氣織機 42 台及噴水織機 156 台等機械設備，並增設廢水處理示範廠，以及償還因增置從事生產機器設備之貸款，經呈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1)台財證(一)第 01955 號函核准通過。
- 82 年以未分配盈餘 252,280,000 元及資本公積 108,120,000 元轉增資共發行普通股 36,040,000 股，用以償還銀行機器設備貸款及改善財務結構，另為配合機器設備汰舊換新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三億元，每股面額 10 元，溢價發行 18 元，共募集資金 540,000,000 元，用以汰換噴水織機 240 台，新購噴氣織機 120

- 台及噴水織機 120 台等機械設備，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2)台財證(一)第 0 一七一五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加為 2,462,400,000 元。
- 83 年現金增資 450,000,000 元，每股發行價格 20 元，總募集金額 900,000,000 元，主要是配合轉投資公司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202,500,000 元，並擴建大提花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 697,500,000 元，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3)台財證(一)第三五一三三號函核准通過。
- 84 年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三十七億八仟四佰八十萬元。其中普通股股本三十四億八仟四佰八十萬元，特別股股本三億元。
- 85 年現金增資計劃變更，增購 80 台提花織布機，並償還銀行貸款改善財務結構。
- 86 年辦理盈餘和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四十五億一仟六百六十萬八千元。
- 87 年以未分配盈餘 463,826,880 元及資本公積 42,166,080 元轉增資共發行普通股 50,599,296 股，用以償還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另為擴建生產設備 662,186,000 元及轉投資永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37,814,000 元，辦理現金增資五億元，每股面值 10 元，溢價發行 20 元，共募集資金十億元，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7)台財證(一)第 59008 號函核准通過。
- 88 年以未分配盈餘 497,034,090 元及資本公積 331,356,060 元轉增資共發行普通股 82,839,015 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經財政部證券及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一)第 56384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350,991,110 元；另為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發行公司債拾億元，經財政部證券及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一)第 59375 號函核准通過。
- 89 年原擬自八十八年度資本公積新台幣 317,549,55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合計共發行 31,754,955 股。董事會評估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因素暫緩八十八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並將俟適當時機再行辦理。
- 91 年 7 月償還已到期公司債新台幣參億元。
- 92 年 5 月與七家授信銀行簽訂 2,580,000,000 元聯合貸款合約，並優先清償各授信銀行之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同年 9 月註銷庫藏股票 4,816,000 股，使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6,302,831,110 元。
- 94 年減少資本 2,142,962,580 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 214,296,258 股，用以彌補虧損，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8 月 3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8789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4,159,868,530 元。
- 95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8 月 3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8789 號函說明四辦理，將本公司暫列於待分配股票股利新台幣 317,549,550 元轉回資本公積。
- 95 年 11 月與七家授信銀行簽訂 1,800,000,000 元聯合授信合約，並優先清償 92 年聯合貸款之全部債務餘額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 96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經濟部 95 年 12 月 4 日經商字第 09502432290 號函辦理，將本公司 95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原決議通過以九十四年度「資本公積—資產重估增值準備」627,489,532 元彌補虧損，調整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及「待彌補虧損」。
- 97 年減少資本 1,663,947,410 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 166,394,741 股，用以彌補虧損，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12 月 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63343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2,495,921,120 元。
- 98 年減少資本 623,980,280 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 62,398,028 股，用以彌補虧損，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9 月 1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4846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1,871,940,84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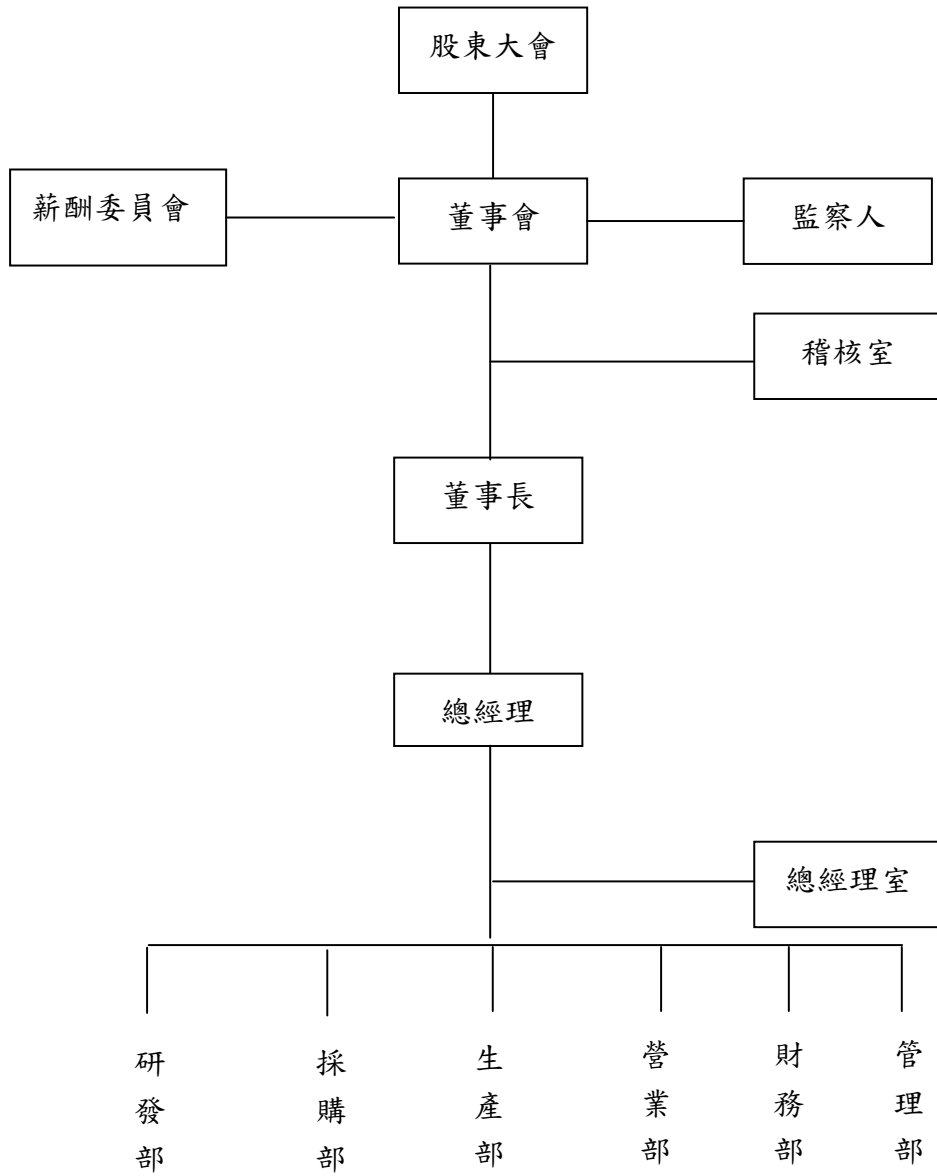
- 102 年第 1 次私募增加資本 891,000,000 元，經濟部 102 年 8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67610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2,762,940,840 元。
- 102 年第 2 次私募增加資本 300,000,000 元，經濟部 103 年 3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38990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為 3,062,940,840 元。
- 102 年第 3 次私募增加資本 30,900,000 元，經濟部 103 年 5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98890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為 3,371,940,840 元。
- 103 年減少資本 2,171,940,840 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 120,579,084 股及私募普通股 96,615,000 股，用以彌補虧損，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8485 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1,200,000,000 元。
- 104 年第 1 期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75,000,000 元。經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04 年 10 月 5 日核發無實體發行登錄證明(佳和私募YS26AA)。
- 104 年第 2 期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5,000,000 元。經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05 年 7 月 22 日核發無實體發行登錄證明(佳和私募YS26AB)。
- 105 年第 1 期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00 元。經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06 年 2 月 24 日核發無實體發行登錄證明(佳和私募YS26AC)。
- 105 年第 2 期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00 元。經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06 年 6 月 30 日核發無實體發行登錄證明(佳和私募YS26AD)。
- 105 年第 3 期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00 元。經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106 年 7 月 7 日核發無實體發行登錄證明(佳和私募YS26AE)。
- 106 年取得通過完成經濟部鼓勵國內企業在台設立研發中心計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 核 室	公司內部控制運作之調查、評估 各單位工作業務之考核, 各部門管理績效之評估 違規、例外事項之追蹤、調查與處理
總 經 理 室	公司整體發展之研究與管理 公司制度之規劃、制定及革全公司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實行 專案管理與改善
管 理 部	總 務 課 土地、建築物、運輸設備等之管理事項 文件之收發、校對及書信之郵寄 各種修繕作業 公司警衛之管理及廠內秩序之維持
	人 事 課 員工招募、任免、敘薪、遷調、獎懲、辭退、恤養等之 管理人事命令之發佈及人事資料之紀錄、整理之事項
	公 關 室 負責與工會之協調溝通事項 公共關係之建立事項
財 務 部	會 計 處 會計制度之擬定與執行 產品成本之分析、報告之核計及成本比較控制事項 各項會計憑證之核製、帳之保管事項 增設計劃、轉投資效益及公司債發行等事項之執行與檢討 財務預測之編製
	財 務 處 資金之調度、營運分析及財務報表之編製 現金出納、票據核發、薪津之保管與辦理 現金收支表之編製、執行與控制
營 業 部	有關先染織物銷售之事項、合約之訂定、審核與追蹤 訂單之審核、貨款之回收管制事項
	有關長纖織物銷售之事項、合約之訂定、審核與追蹤 訂單之審核、貨款之回收管制事項
	營業行政管理、績效管理、產銷協繫
採 購 部	原物料之採購、交貨跟催事項 國外購料之進口申請、結匯等事項之辦理 原、物料倉庫、原紗倉庫之管理事項 機器設備相關之技術、服務事宜之聯絡與安排

(續下頁)

研 發 部	商 品 企 劃 課	新產品開發計劃之擬定、執行與跟催 新產品商情收集 客訴之調查及處理 市場流行訊息之彙集與管理
	產 品 開 發 處	胚布生產企劃、生產管制之事項 新布種、花樣之研發 染整投染排程管理及日期管制
生 產 部	織 布 廠	織布工廠運轉、保全及器具管理之一切事項 生管調度、織布廠存量供應與品質之事項 有關操作技術及試驗改善事項 各種原物料領取及保管等事項
	染 紗 廠	染紗工廠運轉、保全及器具管理事項 生管調度、染紗廠存量供應與品質之事項 有關操作技術及試驗改善事項 各種原物料領取及保管等事項
	染 整 廠	染整工程執行運轉、排染、交期管制事項 各種原物料領取及保管等事項 品質之統計、分析及異常之追蹤處理 配合新產品研發、染整、專案之研究與改善
	部 務 室	生產計劃排程及跟催事項 生產設計分析事項 製造技術之研究事項 成品進銷存管理 客訴處理及品質異常追查處理
	品 保 處	原紗進廠檢驗事項及現場運作品質追蹤事項 客訴處理反應等事項 品質異常追查及處理 庫存管理
	環 安 室	公司之安全事項
	機 電 處	全公司之給水、用電、空調等之運轉、檢修及保養事項 關於生產設備之設計、裝配、保養及修理事項 協助辦理民防、消防訓練事項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7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翁茂鍾	男	106.06.28	3年	79.05.25	17,280,846	14.40	17,280,846	14.40	285,927	0.24			日本名城大學 法學所碩士	佳和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翁茂欽 翁茂隆	兄弟 兄弟	
董事	台灣	翁茂欽	男	106.06.28	3年	79.05.25	4,259,255	3.55	4,259,255	3.55	285,927	0.24			日本駒沢大學	佳和實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長 監察人	翁茂鍾 翁茂隆	兄弟 兄弟	
獨立 董事	台灣	林志隆	男	106.06.28	3年	106.6.28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 學研究所碩士	智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 會計師				
獨立 董事	台灣	秦台生	男	106.06.28	3年	106.06.28	0	0	0	0					逢甲大學 會計系	無				
董事	台灣	柏昌投資(股)公司	男	106.06.28	3年	103.06.25	8,541,075	7.12	8,541,075	7.12					名古屋名城 大學法學部	佳益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代表人: 翁全輝				85.05.29	336,608	0.28	336,608	0.28										
董事	台灣	柏昌投資(股)公司	男	106.06.28	3年	103.06.25	8,541,075	7.12	8,541,075	7.12					日本駒沢大學	怡晉國際(股)公司協理				
		代表人: 翁榮志				104.11.04	52,847	0.04	52,847	0.04										
董事	台灣	柏昌投資(股)公司	男	106.06.28	3年	103.06.25	8,541,075	7.12	8,541,075	7.12					美國南加州 大學碩士	佳和實業(股)公司課長				
		代表人: 翁榮泉				106.06.28	321	0	321	0										
監察人	台灣	翁茂隆	男	106.06.28	3年	88.05.27	2,712,089	2.26	2,712,089	2.26					美國Northrop University	吉揚(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翁茂鍾 翁茂欽	兄弟 兄弟	
監察人	台灣	佳永國際(股)公司	女	106.06.28	3年	103.06.25	24,911	0.02	24,911	0.02					澎湖馬公中學	無				
		代表人: 洪雪珠				103.06.25	0	0	0	0										
監察人	台灣	佳永國際(股)公司	男	106.06.28	3年	103.06.25	24,911	0.02	24,911	0.02					政治大學 會計所	吳丁財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代表人: 吳丁財				106.06.28	0	0	0	0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柏昌投資(股)公司	翁淑鈺(94%)，周淑珍(2%)，翁郁恩(2%)，陳俊宏(2%)
佳永國際(股)公司	佳旺國際(股)公司(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年04月30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佳旺國際(股)公司	泰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6%)，BENJAMIN CHANG (10%)，翁茂鍾(6%)，蔡國文(5%)，荊元彬(3%)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2)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翁茂鍾			✓						✓	✓		✓	✓	
翁茂欽			✓					✓	✓	✓		✓	✓	
林志隆		✓	✓	✓	✓	✓	✓	✓	✓	✓	✓	✓	✓	
秦台生		✓	✓	✓	✓	✓	✓	✓	✓	✓	✓	✓	✓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全輝			✓	✓		✓	✓	✓	✓	✓		✓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榮志			✓	✓	✓	✓	✓	✓	✓	✓		✓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榮泉			✓	✓	✓	✓	✓	✓	✓	✓		✓		
翁茂隆			✓	✓				✓	✓	✓		✓	✓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洪雪珠			✓	✓	✓	✓	✓	✓	✓	✓	✓	✓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丁財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翁茂鍾	男	104.02.25	17,280,846	14.40%	285,927	0.24%	-	-	日本名城大學 法學所碩士畢業	無	協理 副總經理	翁茂榮 翁偉翔	兄弟 父子	
副總經理	台灣	翁偉翔	男	103.08.14	345	0.00%	63,000	0.05%	-	-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fullerton畢業	無	總經理 協理	翁茂鍾 翁茂榮	父子 叔侄	
副總經理	台灣	楊森豪	男	102.03.27	-	-	-	-	-	-	中原大學碩士畢業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張耀興	男	107.01.05	-	-	-	-	-	-	國立工業技術學院	無				
協理	台灣	翁茂榮	男	94.08.01	126,826	0.11%	73	0.00%	-	-	日本國士大學畢業	無	總經理 副總經理	翁茂鍾 翁偉翔	兄弟 叔侄	
協理	台灣	黃崇海	男	102.03.22	-	-	-	-	-	-	遠東技術學院	無				
協理	台灣	方平煌	男	103.08.13	558	0.00%	-	-	-	-	成功大學碩士畢業	全訊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協理	台灣	段立駿	男	107.01.05	-	-	-	-	-	-	逢甲大學畢業	無				
協理	台灣	陳佐堂	男	107.01.05	-	-	-	-	-	-	南亞工專畢業	無				
協理	台灣	陳文助	男	107.01.05	-	-	-	-	-	-	逢甲大學畢業	無				
協理	台灣	鄭季雄	男	107.01.05	-	-	-	-	-	-	逢甲大學畢業	無				
協理	台灣	吳文宗	男	107.01.05	-	-	-	-	-	-	逢甲大學畢業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 (三)、106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附表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公司如自願採行個別揭露，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各欄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註10)		有 無 領 取 來 自 子 公 司 以 外 轉 投 資 事 業 酬 金 註 1 1						
		報酬 (A) (註2)		退職退 休金 (B)		董事酬 勞(C) (註3)				業務執行 費用(D) (註4)		薪資、獎 金及特支 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 金(F)		員工酬勞(G) (註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註 7)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I)(註 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董事長	翁茂鍾						266	266	0.47	0.47	1,005	1,923	55	55												2.36	3.99	無
董事	翁茂欽						244	254	0.43	0.45	1,196	1,327														2.56	2.81	無
獨立董事	林志隆						97	97	0.17	0.17	0	81														0.17	0.17	無
獨立董事	秦台生						97	97	0.17	0.17	0	0														0.17	0.17	無
董事	柏昌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翁全輝						194	204	0.34	0.36	67	669														0.46	1.55	無
董事	柏昌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翁榮志						194	194	0.34	0.34	0	0														0.34	0.34	無
董事	柏昌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翁榮泉						97	97	0.17	0.17	346	346	9	9												0.80	0.80	無
	合計	0	0	0	0	0	1,189	1,209	2.11	2.15	2,614	4,265	64	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6.87	9.84	無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2,000,000 元	全部董事	全部董事	全部董事	全部董事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89 仟元	1,209 仟元	3,867 仟元	5,538 仟元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翁茂隆	0	81	0	0	184	199	0.33	0.50	無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洪雪珠	0	0	0	0	174	174	0.31	0.31	無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丁財	0	0	0	0	254	289	0.45	0.51	無
	合計	0	81	0	0	612	662	1.09	1.32	無

## 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D
低於 2,000,000 元	全部監察人	全部監察人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612 仟元	743 仟元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翁茂鍾	1,005	1,923									1.79	3.42	無
副總經理	翁偉翔	1,900	1,900									3.38	3.38	無
副總經理	楊森豪	1,203	1,203									2.14	2.14	無
副總經理	張耀興	509	509									0.90	0.90	無
	合計	4,617	5,535			0	0	0	0	0	0	8.20	9.83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 2,000,000 元	翁茂鍾, 翁偉翔, 楊森豪, 張耀興	翁茂鍾, 翁偉翔, 楊森豪, 張耀興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617 仟元	5,535 仟元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金額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佔稅後 純益比例(%) 支付年度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5 年度	(2.07)	(2.99)	(0.28)	(0.33)	(2.56)	(3.03)
106 年度	6.87	9.84	1.09	1.32	8.20	9.8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盈餘分配之酬勞及給付員工之紅利，依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章程」辦理。

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經理人或員工之薪資、獎金、特支費等，依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辦理。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106年1月1日~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翁茂鍾	8	2	80%	連任(106.06.28改選)
董事	翁茂欽	10		100%	連任(106.06.28改選)
獨立董事	林志隆	5		100%	新任(106.06.28改選)
獨立董事	秦台生	5		100%	新任(106.06.28改選)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全輝	9	1	90%	連任(106.06.28改選)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榮志	6	4	60%	連任(106.06.28改選)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榮泉	5		100%	新任(106.06.28改選)
監察人	翁茂隆	4	6	40%	連任(106.06.28改選)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洪雪珠	8		80%	連任(106.06.28改選)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丁財	5		100%	新任(106.06.28改選)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丁財	5		100%	舊任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富泉	3		60%	舊任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傳中	4		8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落實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特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並上傳於公司官網提供利害關係人參考。
  -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特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上傳於公司官網提供利害關係人參考。
  -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已於106年選任2席獨立董事。選任之獨立董事，具備法律、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與技能，藉以提昇董事會法學知識及財務分析能力，並加強董事會危機處理及決策能力。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透過網路提供投資者所關切之相關資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公關係本公司之重要責任，本公司已確實依照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忠實履行其義務。
  - 本公司已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明訂統一發言程序，並要求公司內部員工保守財務業務機密，不得任意對外散佈訊息。遇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時，即辦理資訊公開。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 (A)，列席情形如下：(106 年 1 月 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翁茂隆	4	40%	連任(106.06.28改選)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洪雪珠	8	80%	連任(106.06.28改選)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丁財	5	100%	新任(106.06.28改選)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傳中	4	8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依其職責可隨時與公司員工、股東及其利害關係人聯絡，目前溝通管道順暢。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尚未制定	惟董、監事之職權行使，及內控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範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或委請法律顧問協助。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以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作為掌握。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已訂有子公司取得處分資產、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控管機制。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從中規範公司內部人不得利用未公開資訊賺取利益。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共有7名董事，其中2名為獨立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涵蓋法律、會計及財務等，具備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莫大助益。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尚未設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依規定召開董事會，董事對本公司目標及營運財務等狀況均瞭解，並與經理人團隊密切溝通。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屬全國四大大事務所之一，其專業能力及獨立性受社會大家肯定。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公司並無特別專職公司治理單位或人員，但會依功能分職兼任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以及股務代理單位，負責公司對外及與投資人溝通事項。業務、採購及財會單位平時均已與主要之上下游廠商、往來銀行等相關利害關係人建立適當的溝通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股務代辦機構。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網址www.chgtex.com，以集團首頁、公司簡介、營運狀況、財務資訊、人才招聘及產品櫥窗為主，其他公司治理資訊亦陸續建置。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運作情形良好。本公司法人說明會已於106年11月24日召開，亦公佈於公司網站內，。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3. 投資者關係：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並未強制要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專業知識課程，係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與監察人參與。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無差異

		9. 公司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無。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已改善：1. 題號1.14：揭露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2. 題號4.16：揭露非審計公費金額及性質</p> <p>待改善：1. 題號1.5：每項議案之票決結果能召開後當日申報  2. 題號2.7：股東常會開會14天前上傳年報</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志隆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秦台生		v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戴佐敏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28 日至 109 年 6 月 2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志隆	2	0	100%	
委員	秦台生	2	0	100%	
委員	戴佐敏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 本公司於104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守責」作為公司治理運作之依據。</p> <p>(二) 本公司各部門皆由部門主管負責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p> <p>(三) 目前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p> <p>(四) 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記載明確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將依實際之需要適時設置</p> <p>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一) 本公司致力於執行工廠廢棄物減量、資源分類回收等活動，以維護及保護地球資源。</p> <p>(二) 本公司按公共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節能減碳管理規定等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並依法申報。</p> <p>(三) 公司依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策略，如隨手關燈及無紙化作業等，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V		<p>(一) 恪遵各項勞動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且除法定勞工權益外，公司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p> <p>(二) 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意見箱，並由管理部主管專人受理申訴事宜，持續追蹤以確定申訴案件獲得圓滿解決。</p> <p>(三) 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安排員工活動，如員工旅遊，同仁聚餐及婚喪喜慶等福利補助，期使提供員工舒適安全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p> <p>(四) 平時透過定期(或臨時)工會會議召開及勞資會議舉辦，來宣達公司營運變動狀況及政策，並透過討論與溝通的方式來協調勞資雙方的權益問題，以達勞資和諧。</p> <p>(五) 本公司依循法令相關規定，將員工送外受訓，以利職涯發展。</p> <p>(六) 本公司管理部均定期依照員工需求規劃相關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遵循相關法規辦理。</p> <p>(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會提供廠商基本資料表給廠商填寫，並提供公司相關證照以資驗證，對於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均會做紀錄。</p> <p>(九) 本公司目前請主要供應商提供產品非含有害物質之證明報告。</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一) 本公司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於年報中揭露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p>	<p>無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對於企業社會責任，已考量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公司力行政府進行之環保政策。</p> <p>2. 贊助地方公益與睦鄰活動。</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 遵行各項法令規定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範，落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相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精神，並於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二) 對員工舉辦各項內部外部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份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三) 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九大循環作業，確實執行並由稽核單位加強稽核，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俾使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 對客戶有信用調查、對供應商有評鑑，以避免不誠信的商業活動。</p> <p>(二) 本公司由稽核室於日常稽核中負責執行，如有異常將向董事會進行報告。</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定期查核。</p> <p>(五) 本公司加強宣導員工應以誠信合理原則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本公司規劃檢舉保密制度，成立專責受理檢舉窗口，透過員工申訴信箱受理員工申訴案。</p> <p>公司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一) 本公司於年報中有揭露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亦可在公司網站上查閱。</p>	<p>無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為經常性的聯絡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機制，確保雙方之誠信經營。本公司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法規，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之相關作業規範，提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手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道德行為準則」，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內容請至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無。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0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0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其中含獨立董事2人)，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茂鍾

簽章



總經理：翁茂鍾

簽章



2. 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並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情事發生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者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並無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者之處罰、主要缺失之情事發生。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6.28	1. 承認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 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
	2. 承認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承認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 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 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運作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 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本公司章程運作
	5.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敬請選舉。	本案經投票選擇結果 當選名單： (1)董事7席，包含2名獨立董事分別為:翁茂鍾、翁茂欽、林志隆(獨立董事)、秦台生(獨立董事)、柏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翁全輝、翁榮志、翁榮泉 (2)監察人3席 分別為:翁茂隆、佳永國際(股)公司代表人：洪雪珠、吳丁財	新任董監事依選舉結果上任
	6.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 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2) 董事會決議事項

屆次	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5 屆第 17 次	106.01.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訂定 105 年第 1 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辦法討論案。</li> <li>2. 通過訂定 105 年第 1 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追認)討論案。</li> <li>4. 通過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追認)討論案。</li> <li>5. 通過彰化銀行貸款核定通過追認案討論案。</li> </ol>
第 15 屆第 18 次	106.03.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討論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li> <li>4.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li> <li>5. 通過本公司『106 年度營運計劃』討論案。</li> <li>6. 通過訂定 106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li> <li>7. 通過改選董事、監察人事宜討論案。</li> <li>8.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li> <li>9.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討論案。</li> <li>10.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討論案。</li> <li>11.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li> <li>12.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討論案。</li> </ol>
第 15 屆第 19 次	106.05.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討論案。</li> <li>2. 通過為活化公司資產，增加公司營運資金及利潤，大營廠土地將進行科技工業城開發案討論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與第一租賃公司辦理設備抵押分期付款相關事宜討論案。</li> </ol>
第 15 屆第 20 次	106.05.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討論案。</li> <li>2. 通過訂定 106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li> <li>3. 通過訂定 105 年第 2 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li> </ol>
第 15 屆第 21 次	106.05.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訂定 105 年第 3 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li> </ol>
第 16 屆第 1 次	106.06.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改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討論案。</li> <li>2. 通過總經理任命案討論案。</li> </ol>

屆次	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6 屆第 2 次	106.08.11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2. 通過擬聘請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決議。 3.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大營廠土地公允價值重估案討論案。
第 16 屆第 3 次	106.09.04	1. 通過本公司台南市新市區大營段土地開發新建工程承攬契約案討論案。 2. 通過第一商業銀行貸款合約即將到期續約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貸款額度額定討論案。
第 16 屆第 4 次	106.11.13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討論。 2. 通過修訂健全營運計劃書案討論。 3. 通過台新國際商業銀行額度核貸案討論。 4. 通過第一商業銀行額度核定案討論。 5. 通過彰化銀行貸款授信核定案討論。 6. 通過擬向合庫申請貸款額度續約案討論。 7.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案。
第 16 屆第 5 次	106.12.22	1. 通過經證期局審核後修訂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討論。 2. 通過本公司『107 年年度稽核計劃表』案討論。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討論。
第 16 屆第 6 次	107.03.27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107 年度營運計劃』討論案。 5. 通過訂定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 6. 通過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討論案。 7. 通過本公司與中泰租賃公司辦理租賃融資相關事宜討論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討論案。 9. 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討論案。
第 16 屆第 7 次	107.05.10	1. 通過擬辦理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討論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股東領取紀念品發放原則案討論案。 3. 通過訂定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其他相關事宜討論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陳惠媛	陳國宗	106.01.01~106.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60	6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750		4,750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陳惠媛	陳國宗	4750		2	37	21	4810	106.01.01~106.12.31	財報打字 印刷費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更換會計師資訊(二)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無

更換日期	無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翁茂鍾	-	-	-	-
董事	翁茂欽	-	-	-	-
獨立董事	林志隆	-	-	-	-
獨立董事	秦台生	-	-	-	-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全輝	-	-	-	-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榮志	-	-	-	-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翁榮泉	-	-	-	-
監察人	翁茂隆	-	-	-	-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洪雪珠	-	-	-	-
監察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丁財	-	-	-	-
副總經理	翁偉翔	-	-	-	-
副總經理	楊森豪	-	-	-	-
副總經理	張耀興	-	-	-	-
協理	翁茂榮	-	-	-	-
協理	黃崇海	-	-	-	-
協理	方平煌	-	-	-	-
協理	段立駿	-	-	-	-
協理	陳佐堂	-	-	-	-
協理	陳文助	-	-	-	-
協理	鄭季雄	-	-	-	-
協理	吳文宗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 2.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註1〕	股權移轉 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 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	股數	交易價格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 3.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 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贖回) 金額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名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翁茂鍾	17,280,846	14.40%	285,927	0.24%			翁茂欽 翁茂隆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柏昌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翁淑鈺	8,541,075	7.12%							
	0	0.00%							
怡華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黃士豪	8,344,785	6.95%							
	0	0.00%							
佳得紡織(股)公司 董事長；郭俊雄	5,648,853	4.71%							
	90,000	0.08%							
得力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葉家銘	4,975,176	4.15%							
	498,229	0.42%							
丁勇志	4,509,651	3.76%							
佳旺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周啟川	4,406,389	3.67%							
	1,067,634	0.89%							
翁茂欽	4,259,255	3.55%	285,927	0.24%			翁茂鍾 翁茂隆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富泉	2,812,289	2.34%							
翁茂隆	2,712,089	2.26%					翁茂鍾 翁茂欽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與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 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15%	49,540,731	57.03%	50,540,731	58.18%
怡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382,350	79.41%			2,382,350	79.41%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91,682	32.67%	1,695	0.00%	6,693,377	32.67%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645,924	81.45%	146,426	0.35%	34,792,350	81.80%
猛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1.32%	10,421,840	39.33%	13,421,840	50.65%
得思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1,540,337	33.56%			11,540,337	33.56%

註：係本公司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之長期投資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千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千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其 他
61.12	10,000	200	2,000	200	2,000	現金	無	無
62.06	10,00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	無	無
63.10	10,00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	無	無
66.12	10,000	9,000	90,000	9,000	90,000	現金	無	無
67.04	1,000	126,000	126,000	126,000	126,000	現金	無	無
68.02	1,000	190,000	190,000	190,000	190,000	現金	無	無
69.11	1,000	201,000	201,000	201,000	201,000	註1	無	無
70.05	10	32,300,000	323,000	32,300,000	323,000	現金	無	無
71.10	10	48,450,000	484,500	48,450,000	484,500	現金	無	無
72.12	10	72,675,000	726,750	72,675,000	726,750	現金	無	無
80.09	10	200,000,000	2,000,000	136,000,000	1,360,000	註2	無	無
81.10	10	200,000,000	2,000,000	180,200,000	1,802,000	註3	無	無
82.10	10	300,000,000	3,000,000	246,240,000	2,462,400	註4	無	無
83.08	10	400,000,000	4,000,000	346,800,000	3,468,000	註5	無	無
84.08	10	400,000,000	4,000,000	378,480,000	3,784,800	註6	無	無
85.08	10	450,000,000	4,500,000	413,328,000	4,133,280	註7	無	無
86.08	10	456,000,000	4,560,000	451,660,800	4,516,608	註8	無	無
87.10	10	600,000,000	6,000,000	552,260,096	5,522,601	註9	無	無
88.08	10	650,000,000	6,500,000	635,099,111	6,350,991	註10	無	無
89.06	10	700,000,000	7,000,000	635,099,111	6,350,991	註11	無	無
92.10	10	650,000,000	6,500,000	630,283,111	6,302,831	註12	無	無
94.10	10	650,000,000	6,500,000	415,986,853	4,159,869	註13	無	無
97.12	10	650,000,000	6,500,000	249,592,112	2,495,921	註14	無	無
98.12	10	650,000,000	6,500,000	187,194,084	1,871,940	註15	無	無
102.08	10	650,000,000	6,500,000	276,294,084	2,762,940	註16	無	無
103.03	10	650,000,000	6,500,000	306,294,084	3,062,940	註17	無	無
103.05	10	650,000,000	6,500,000	337,194,084	3,371,940	註18	無	無
103.08	10	650,000,000	6,500,000	120,000,000	1,200,000	註19	無	無

註1：係合併金金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大營廠，合併增資11,000千元。

註2：80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6,987,500股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6,337,50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0)台財證(一)第02322號函核准通過。

註3：8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7,000,000股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27,200,00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1)台財證(一)第01955號函核准通過。

註4：8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甲種記名式特別股30,000,000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25,228,000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0,812,00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2)台財證(一)第01715號函核准通過。

註5：8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5,000,000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2,436,000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23,124,00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3)台財證(一)第35133號函核准通過。

註6：84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6,336,000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25,344,00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4)台財證(一)第38705號函核准通過。

註7：85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17,424,000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7,424,00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5)台財證(一)第40904號函核准通過。

註8：86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22,999,680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5,333,120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6)台財證(一)第49199號函核准通過。

註9：87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000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46,382,688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4,216,608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7)台財證(一)第59008號函核准通過。

註10：88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49,703,409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33,135,606股，業經財政部證管會(88)台財證(一)第56384號函核准通過。

註11：89年度原擬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31,754,955股，董事會評估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因素暫緩增資，並將俟適當時機再行辦理。

註12：92年度註銷庫藏股4,816,000股，辦理減資，由經濟部92年10月9日經授商字第09201288200號函核准登記。

註13：94年減少資本2,142,962,580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214,296,258股，用以彌補虧損，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年8月31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28789號函核准，並由經濟部94年10月13日經授商字第09401203720號函核准登記。

註14：97年減少資本1,663,947,410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166,394,741股，用以彌補虧損，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97年12月1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63343號函核准。
- 註15：98年減少資本623,980,280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62,398,028股，用以彌補虧損，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9月11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44846號函核准。
- 註16：102年第1次私募增加資本891,000,000元，業經經濟部102年8月15日經授商字第10201167610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為新台幣2,762,940,840元。
- 註17：102年第2次私募增加資本300,000,000元，業經經濟部103年3月7日經授商字第10301038990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062,940,840元。
- 註18：102年第3次私募增加資本309,000,000元，業經經濟部103年5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301098890號函核准通過，使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371,940,840元。
- 註19：103年減少資本2,171,940,840元，消除已發行普通股120,579,084股，消除私募普通股96,615,000股，用以彌補虧損，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8月13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8485號函核准，使資本減為新台幣1,200,000,000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615,000股(上市) 53,385,000股(限制上市)	530,000,000股	650,000,000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二)、股東結構：

107年4月27日

股東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44	22,151	6	22,201
持有股數	0	0	38,394,232	81,518,467	87,301	120,000,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32.00%	67.93%	0.07%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7年4月2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19,198	2,017,998	1.68%
1,000至5,000	1,974	4,233,125	3.53%
5,001至10,000	412	3,215,849	2.68%
10,001至15,000	155	1,932,843	1.61%
15,001至20,000	115	2,085,517	1.74%
20,001至30,000	76	1,976,186	1.65%
30,001至40,000	59	2,088,271	1.74%
40,001至50,000	38	1,753,302	1.46%
50,001至100,000	70	5,118,070	4.27%
100,001至200,000	45	6,334,899	5.28%
200,001至400,000	29	8,607,067	7.17%
400,001至600,000	9	4,596,133	3.83%
600,001至800,000	4	2,722,786	2.27%
800,001至1,000,000	1	996,458	0.83%
1,000,001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6	72,321,496	60.26%
合計	22,201	120,000,000	100.00%

特別股

107年4月27日  
每股面額 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無	-	-	-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註)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翁茂鍾	17,280,846	14.40%
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41,075	7.12%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44,785	6.95%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5,648,853	4.71%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75,176	4.15%
丁勇志	4,509,651	3.76%
佳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406,389	3.67%
翁茂欽	4,259,255	3.55%
陳富泉	2,812,289	2.34%
翁茂隆	2,712,089	2.26%
前十名之股東合計	63,490,408	52.91%

註：係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 高	6.10	6.80	6.82	
	最 低	3.50	4.01	4.78	
	平 均	4.44	5.36	5.85	
每股淨值(註2)	分 配 前	5.52	5.98	5.67	
	分 配 後	5.52	5.98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每 股 盈 餘	(1.56)	0.47	(0.7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5)	—	17.58	—	
	本 利 比 (註6)	—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從屬公司之特定員工，「特定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提列應納所得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因虧損，累計盈餘為負數，可分配盈餘為負數，故不予發放。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1.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配股利，故不適用。

##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從屬公司之特定員工，「特定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提列應納所得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

###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時之會計處理：無。

### 3. 董事會通過之 106 年度盈餘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不配發。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無。

### 4. 106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 實際配發情形：公司累積虧損不配發。

(2) 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公司累積虧損不配發。

(3) 實際配發與擬議配發之差異：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註2)	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第1期) (註5)	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第2期) (註5)	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第3期) (註5)
發行(辦理)日期	106.03.01	106.07.03	106.07.10
面額	新台幣100,000元	新台幣100,000元	新台幣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100,000,000元	新台幣50,000,000元	新台幣50,000,000元
利率	年利率3%	年利率3%	年利率3%
期限	三年期到期日： 109.03.01	三年期到期日： 109.07.03	三年期到期日： 109.07.10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彰化銀行信託部	彰化銀行信託部	彰化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本私募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除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外，票面年利率3%。以單利利率計算，每半年付息乙次。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償還。	本私募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除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外，票面年利率3%。以單利利率計算，每半年付息乙次。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償還。	本私募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除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外，票面年利率3%。以單利利率計算，每半年付息乙次。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100,000,000元	新台幣50,000,000元	新台幣5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註4)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一期申請轉換普通股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約為30.89%，對現有股東權益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二期申請轉換普通股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約為29.24%，對現有股東權益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105年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期申請轉換普通股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約為27.75%，對現有股東權益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基金。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基金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2.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3.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4.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5.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6.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105 年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無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

105 年：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第一期發行日期：106 年 03 月 01 日，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100,000 仟元  
 第二期發行日期：106 年 07 月 03 日，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50,000 仟元  
 第三期發行日期：106 年 07 月 10 日，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5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	
			第三季	
償還負債與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三季	200,000	200,000	
	合計	200,000	200,000	

(2) 執行情形：

1. 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截至 106 年第三季執行情形	
償還負債與充實營運資金	20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
			實際 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20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
			實際 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2. 執行效益綜合分析：

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第三季	105 年第三季
短期銀行負債	2,255,204	865,197
非短期銀行負債	107,003	1,439,349
合計銀行負債	2,362,207	2,304,546
營運資金	(1,128,829)	157,702

註：106 年 9 月 30 日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453,796 仟元，調為短期銀行負債

以上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為個體財務數字

分析說明：

負債金額與營運資金因私募公司債增資計畫執行完畢，雖然執行效益目前並未增加，但隨著新產品新市場之持續開發完成，預期營利和利潤會漸漸顯現。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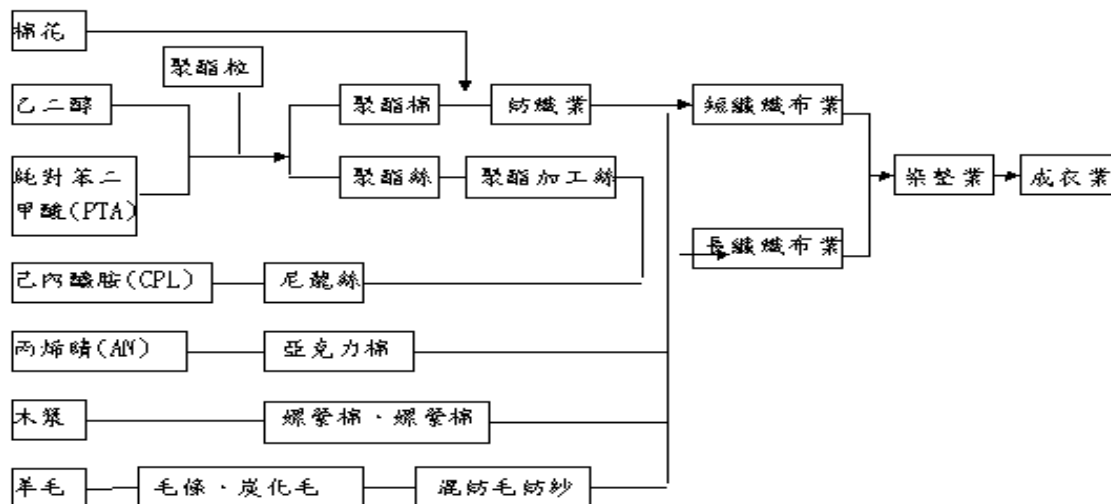
- (1)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2) C302010 織布業。
- (3)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5)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6)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7)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8)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9)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0)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11)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12) F501010 餐廳業。
- (13) J101990 其他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
- (14)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主要產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106年12月31日

產 品	比 例
成品布	84.77 %
棉毛紡	13.72 %
其他	1.51 %
合 計	100 %

#### (二)、產業概況

##### 1. 紡織產業結構圖



##### 2. 產業現況與未來發展走趨勢及競爭情形

紡織相關產業之上游原料，雖然石油價格下降，但化纖原料成本反應不大，中游織布及染整廠之織物成本下降有限，未來下游整體市場需求，基礎產品以整理加工，如：防皺、吸溼排汗、保暖、防汗等機能性功能及壓花、貼合、印花等後整理加工為主。

美國景氣雖逐漸好轉，但國際經濟諸多因素尚未完全處理，加上中國大陸挾著產業群聚及低廉的勞工成本優勢，中國大陸“全球性的生產基地”地位更確定，大陸的虹吸

效應，已影響全球的供需，國外買主幾乎大多數蜂擁而至大陸搜尋布料，韓國、土耳其…等紡織品輸出國亦同樣面對大陸的強大排擠效應，台灣紡織業面臨了前所未有的惡劣環境。根據ITIS統計，2014年台灣紡織業產值約新台幣4523億元，較2013年衰退0.9%，而中國大陸2015年紡織品及產值達美金2,840億元，約佔該國GDP10%，傲人的數據代表著仍為紡織界的世界領先者，可見台灣業者面對大陸業者競爭壓力之大。近年來，本公司也積極轉型，改以機能性、功能性布料發展，並朝少量多樣、快速接單及產品差異化等生產模式，期望帶動產品營業額與毛利率上升，擴大市場佔有率。

### 3. 紡織產業上中下游的關聯性

紡織產業為民生必需之工業，其上游為羊毛棉紡聚酯纖維(polyster)工業，使用之原料來自石油化工業的產品，中游為天然纖維與人造纖維之製造業、紡紗、織布與染整業，下游則有成衣、服飾、傢飾、車材等長短織各項紡織品製造業。茲將本公司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詳43-48頁說明。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面臨瞬息萬變的市場及同業間強大的競爭壓力下，產品的研發更是刻不容緩，本公司除了具有三十多年的專業素養外，更是投入相當大的心血，一年來較具體的成果有：

1. JACQUARD +彈性、SORONA、細緻 SEE-THROUGH + LUREX、有機棉 ORGANIC COTTON、環保素材 RECYCLE POLYESTER、GREENCELL、INGEO。
2. BAMBOO CHARCOAL、COTTON / SILK、COTTON / CASHMERE。
3. 機能性加工、憶住型態金屬紗線、異型斷面 + WICKING、甲殼素纖維。
4. COTTONY 棉感低毛份 複合交織環保素材 Racycle polyester、PLA、Organic Cotton、Bamboo、Tencel。
5. 機能性 Bamboo Charcoal、Coolmax Fresh FX、3D Mode、細緻 Silk Tuoch 異縮複合、Power Shield Stretch、Cotton Blends 交織。
6. Care Free XLA彈性、Outdoor 格紋 Shirt、Outdoor Down Proof、傢飾Sofa -Velvet like、Chenille、Cotton、Curtains - 3m Black Out 難燃系列產品。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費用別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4 月 30 日止
金額	56,948	20,903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主要銷售仍以直接外銷市場為主，內銷則配合國內成衣廠生產基地的轉移及貿易商的間接外銷為主，故仍有相當的佔有率。  
先染織物市場的行銷規劃，繼續著重在最終客戶的深耕，並配合其實際需求協同設計開發，再加上整體生產行銷供應鏈的結合，以達到產銷雙方策略聯盟的目的，如此才能有效的直接掌握需求，也才能在日益競爭劇烈的環境下，維持生存力。
2. 長期：長纖織物市場的行銷規劃，主體仍以擴大資材用布市場的佔有率，及開發其他資材領域為主，以達到產品、市場多元化的目的。成衣部份則加重女裝市場的深耕，並繼續配合 SPORTS 市場知名品牌客戶的開發，以達到分散市場的目的。公司並預計加強閒置土地開發科技工業城與高級住宅計畫。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成品布織物方面內銷佔 34%、外銷佔 66%，主要輸出地區依序為香港、亞東、美加等地區。棉紡紗內銷佔 97%，外銷佔 3%。

####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內銷市場:由於國內市場經濟不景氣的緣故，使得市場的擴展倍感艱辛。配合逐漸穩定之提花產品銷售及繼續產品之轉型，期能擴大產品線及市場面，逐漸提高市場佔有率。

外銷市場:隨著歐美景氣緩和復甦，訂單需求也隨著增加。除積極配合歐美開發型客戶需求，研發特殊染整加工技術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增加收益。並針對歐洲最終直接市場的深入與銷售據點的設立亦列入營業重要課題。努力開發中東市場尋求多方管道確保單源，增加市場佔有率。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不利因素:

- (1) 東南亞等勞力低廉的國家，吸引著國內紡織業者競相前往投資的情形下，技術亦逐漸移轉海外。這些東南亞國家之生產水準日益提升，而產品售價卻很低廉，其結果將使我國紡織品在外銷上遭受到不利的競爭。
- (2) 我國係海島型經濟，對進口的依賴性很高，尤其是織布的主要原料—棉花，價格亦受國際行情與幣值變動左右。
- (3) 新品牌新素材掘起，大者恆大，若沒有隨著世界趨勢潮流進步發展，將面臨淘汰之命運。
- (4) 人才老化設備老舊，需要更新設備吸收年輕人才培育。

有利因素:

- (1) 本公司一條龍生產線從紡紗織布染整設備齊全，除生產一般流行用布外，以走向多層次加工及高附加價值布疋為營運重點，藉以提高營業利潤。
- (2) 全球對高級布疋的需求逐漸加大，而本公司自開廠以來，即不斷提高少量多樣及特殊功能高價位產品比例，以提升產品市場競爭力。
- (3) 重視商訊與技術資料的收集，突破生產的瓶頸，以確保長期性的交期準確；同時藉由人員之教育訓練來培養員工共識，並提高管理技術與生產水準。
- (4) 除一般整理加工外，尚有防皺加工、仿絲加工、濃染加工、磨毛加工、刷毛加工、壓花加工等各類加工，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5) 陸續引進提花噴氣織機，多功能劍梳式織機及精密大提花機，使產能大幅提高，更可創造更多花樣及布面效果之布疋，以迎合市場流行風尚。
- (6) 行銷管道遍及全球，除繼續擁有香港、歐洲、美、加、紐澳、東南亞等既有市場外。正逐漸開發東歐、中南美、中東等市場；而完善的售後服務與良好的風評，更使公司在開拓外銷市場上優於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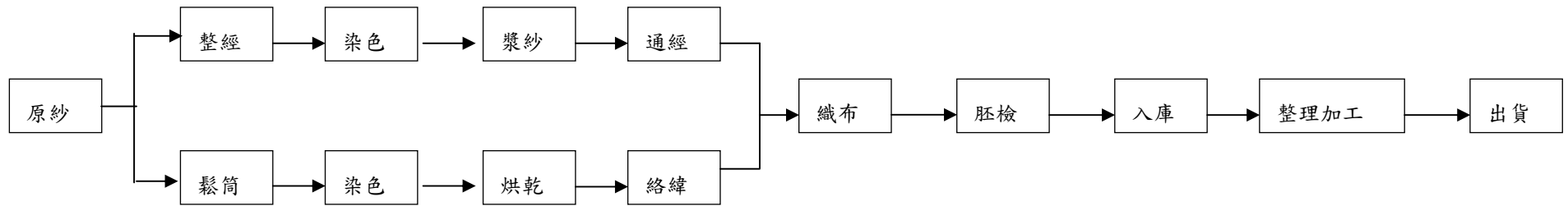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類	別	產 品 項 目
先染織物	格 子 布	男、女用襯衫、睡衣、褲料
	提 花 布	男、女用襯衫、睡衣
	泡 泡 布	男、女用襯衫、睡衣、休閒短褲
	起 毛 布	男、女用襯衫、睡衣、夾克
	彈 性 布	男、女用襯衫、套裝、裙褲料
長纖織物	S A T I N	睡衣、禮服用布
	磨 毛 布	風衣、夾克
	彈 性 布	套裝、裙褲料
	鹿 皮 布	襯衫、套裝、風衣、夾克、外套、傢飾用布
	強 撚 布	裙褲料、套裝、禮服
	C/N、N/C交織布	襯衫、外套
毛 紗	毛 紗	胚布、色紗、布料
棉 紗	棉 紗	胚布、色紗、布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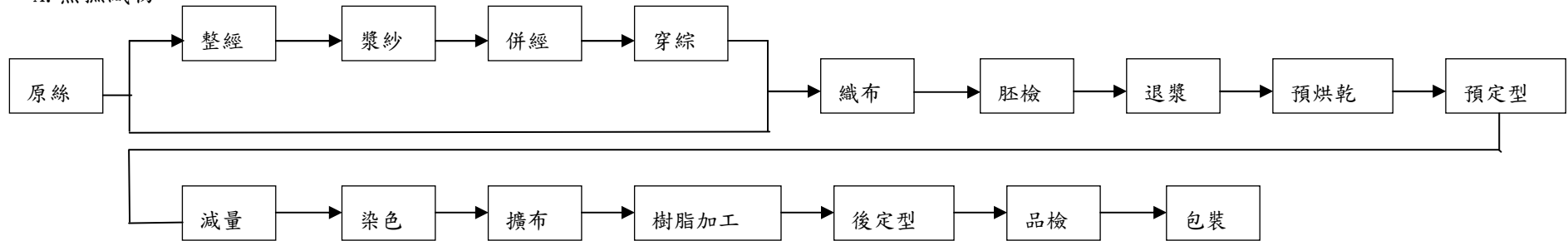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 (1) 先染織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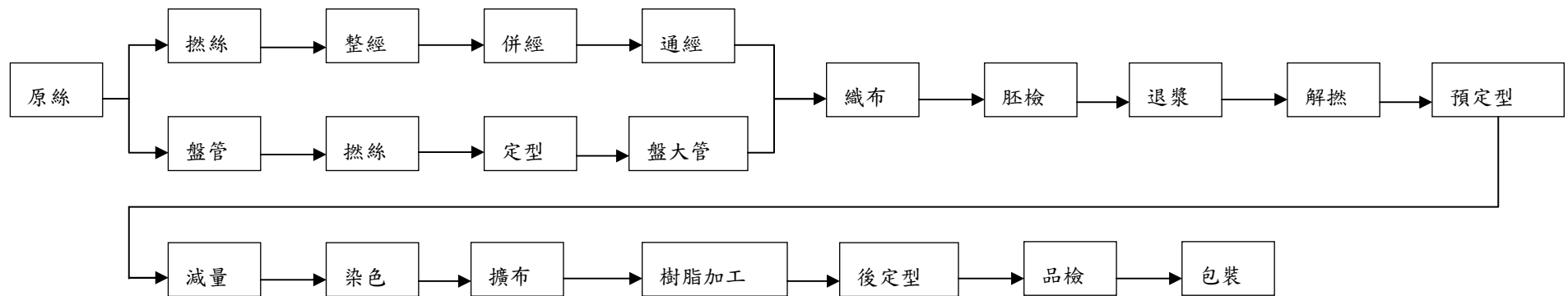


### (2) 長纖織物

#### A. 無撚織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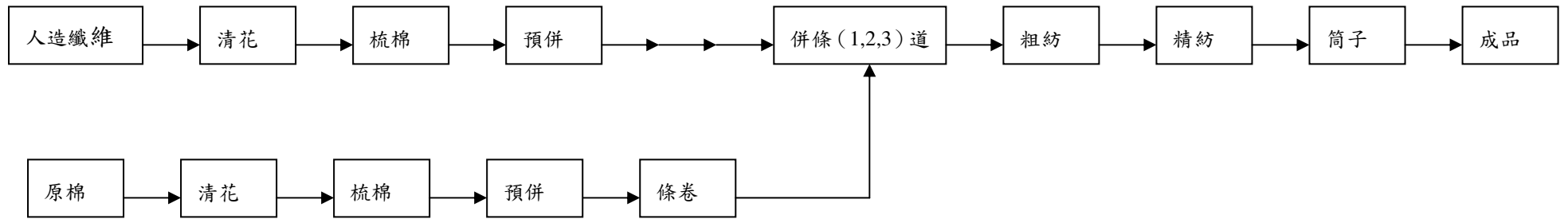


#### B. 有撚織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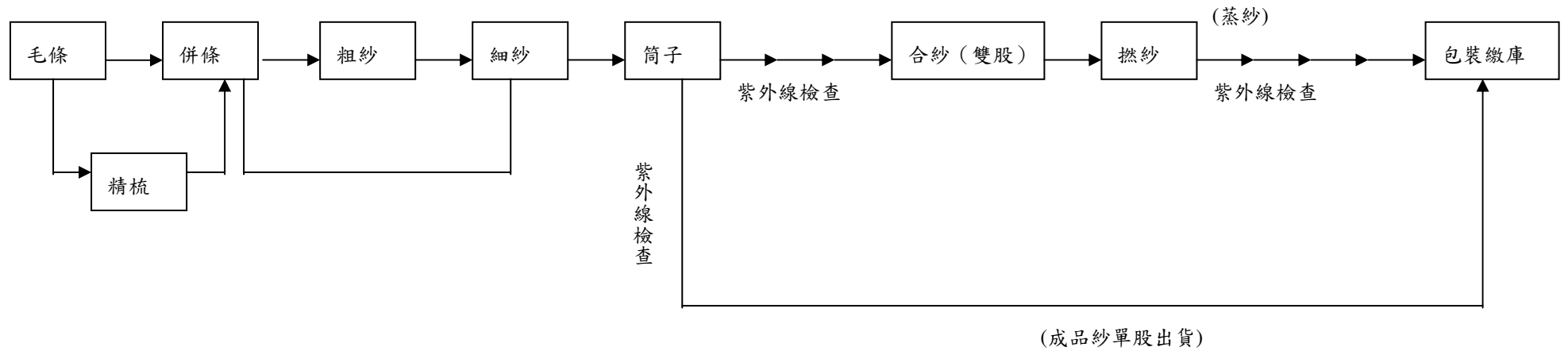




(3) 棉紡工程



(4) 毛紡工程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主要為CVC 45/1、CM 40/1、CM 50/1、CSYC 40/1、SDW 140/96、SDW 150/288、MPK 190/60、MDK 225/84、MDW 150/72、MR 40/1、MRT 50/1、MRW 30/1 等，百分之九十來自國內原料廠商，如南亞、南紡、大東、新光、遠東、台元、力麗、福懋等。百分之十來自國外原料廠商，如日本鐘紡等。預期原料的供應將無問題。

###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銷貨客戶資料

#### 1. 供應商

單位：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 3 月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66,470	20.62		a 公司	248,800	20.28		a 公司	56,811	20.41	
2	b 公司	198,320	15.34		b 公司	135,359	11.03		b 公司	22,967	8.25	
3	c 公司	63,549	4.92		j 公司	81,907	6.68		r 公司	14,554	5.23	
4	d 公司	45,381	3.51		q 公司	58,415	4.76		n 公司	12,057	4.33	
5	e 公司	38,746	3.00		r 公司	50,133	4.09		g 公司	10,105	3.63	
6	f 公司	33,572	2.60		n 公司	41,034	3.35		j 公司	9,744	3.50	
7	g 公司	25,452	1.97		e 公司	31,346	2.56		h 公司	9,244	3.32	
8	h 公司	22,275	1.72		g 公司	27,606	2.25		e 公司	8,756	3.15	
9	i 公司	21,695	1.68		s 公司	24,991	2.04		u 公司	7,960	2.86	
10	j 公司	20,966	1.62		t 公司	23,312	1.90		v 公司	7,261	2.61	
	小計	736,426	56.98		小計	722,903	58.94		小計	159,459	57.29	
	其他	556,050	43.02		其他	503,553	41.06		其他	118,876	42.71	
	進貨淨額	1,292,476	100.00		進貨淨額	1,226,456	100.00		進貨淨額	278,335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 2. 銷貨客戶

單位：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 3 月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31,865	10.88		C 公司	179,133	8.66		C 公司	59,860	14.18	
2	C 公司	132,596	6.22		A 公司	156,867	7.59		D 公司	27,550	6.52	
3	D 公司	122,624	5.75		D 公司	131,594	6.36		I 公司	23,663	5.60	
4	E 公司	88,801	4.17		B 公司	95,116	4.59		B 公司	22,110	5.24	
5	I 公司	72,054	3.38		E 公司	78,360	3.79		A 公司	18,336	4.34	
6	F 公司	66,928	3.14		I 公司	74,066	3.58		R 公司	9,034	2.14	
7	B 公司	62,111	2.91		P 公司	43,647	2.11		S 公司	9,029	2.14	
8	K 公司	42,821	2.01		G 公司	38,561	1.87		E 公司	8,592	2.04	
9	L 公司	36,636	1.72		Q 公司	30,606	1.48		L 公司	7,045	1.67	
10	M 公司	36,104	1.69		L 公司	28,676	1.39		T 公司	6,537	1.55	
	其他	1,238,464	58.12		其他	1,211,541	58.58		其他	230,386	54.58	
	銷貨淨額	2,131,004	100		銷貨淨額	2,068,167	100		銷貨淨額	422,142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成品布(千碼)		44,000	20,455	1,819,522	44,000	21,590	2,002,981
棉紗(千件)		25	269	286,971	25	9	251,259
毛紗(千磅)		2,500	1,771	191,937	2,500	1,983	215,893
合計				2,298,430			2,470,13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成品布(千碼)		10,263	630,321	8,233	1,087,996	10,185	729,566	9,414	1,146,295
棉紗(千件)		3	80,797	0	20,337	3	74,425	0	14,041
毛紗(千磅)		2,317	175,260	7	1,629	1,976	160,886	2	525
其他			30,678				37,465		
合計			917,056		1,109,962		1,002,342		1,160,861

註：個體財務報表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幹 部	236	244	247
	事 務 員	33	25	30
	作 業 員	504	531	541
	合 計	773	800	818
平 均 年 歲		44.56	45.46	45.49
平均服務年資		5.44	5.14	5.0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94	2.13	1.96
	大 專	28.46	28.38	29.22
	高 中	46.31	46.25	46.70
	高中以下	23.29	23.25	22.13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 (二)因應對策

#####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 (1)改善計劃

1. 廢酸再利用。
2. 廢水減量處理。
3. 設備汰舊換新。
4. 改裝天然氣設備。

##### (2)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A.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 或支出內容	將 2 台重油熱媒鍋爐改為燃燒熱源為天然氣之鍋爐，並加裝廢熱回收及空氣預熱系統節省能源
B. 預計改善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鍋爐燃燒效率提升<math>\geq 3\%</math></li><li>• 總體節能率<math>\geq 8\%</math></li><li>• 減少二氧化碳總排放量 2998 噸/年</li><li>• 能源替換後減碳率 29%</li><li>• 降低煙囪排放溫度由 290-320<math>^{\circ}\text{C}</math> 降為 <math>&lt; 180^{\circ}\text{C}</math></li></ul>
C. 金額	新台幣五百五十萬元(107 年~109 年)

##### (3)改善後之影響

A. 對淨利之影響	合計能源成本降低 3%，金額約為 60 萬元/月
B. 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符合國家環保法規要求，提昇企業形象及競爭力

##### 2.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分：

(1) 未採取改善措施原因：不適用。

(2) 污染狀況：不適用。

(三)可能的損失及賠償金額：不適用

##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員工福利措施係依據政府相關福利法規、本公司政策及員工需求，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規劃及執行職工福利事項。對於福利委員會福利政策善意建議，由委員過半數通過後實行。職工福利委員會依各項福利規定確實執行並追蹤成效。

#### 1. 本公司及福委會提供之主要福利如下：

- (1) 設置宿舍。
- (2) 鼓勵相關作業人員，考取專業證照，發予專業證照津貼。
- (3) 勞保、健保、勞退新制，依法作業。
- (4) 員工團體保險：含壽險、意外險、重大傷病(癌症等)。
- (5) 旅遊平安保險：因公國外出差，享有意外保險及意外醫療保險。
- (6) 結婚奠儀、生育補助、新居落成補助、住院慰問金及喪葬奠儀..等。
- (7) 五一、年節、生日禮金。
- (8) 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
- (9) 設立員工福利社、圖書室。
- (10) 發送員工制服。
- (11) 南部廠區備有免費停車場。
- (12) 現場高溫區，每年6~9月，加發高溫津貼。
- (13) 定期辦理健康檢查。新進員工健檢由公司付費。
- (14) 安排駐廠醫師各項健康諮詢。
- (15) 建置緊急醫療照護及追蹤管理系統。

####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 (1) 為規劃本公司人力資源發展，增進員工之知識、技能並激發具有潛力的人才，以提升公司的競爭優勢，本公司特就導入行政院勞動署職訓局擬訂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aiwan TrainQuality System, TTQS)，以確保訓練流程可靠性及訓練品質效能。
- (2) 本公司的教育訓練體系，分為「新進人員訓練」、「職能訓練」及「管理訓練」。
  - A. 「新進人員訓練」：包括「公司新進人員訓練」及「職能別新進人員訓練」。
    - (A). 公司新進人員訓練：為使新進人員能適應新環境，而實施之訓練，訓練內容如瞭解公司之組織、制度及工業安全須知等。
    - (B). 職能別新進人員訓練：為新進人員具備其職務基本作業能力，而實施之訓練。
  - B. 「職能訓練」：為具備勝任該職務及其相對職稱工作之能力，所實施之訓練。訓練內容乃依據各職務職稱之能力需求及參考「職能訓練目標」制定。每年年底檢討「職能訓練目標」並修訂各職能需求及其相關訓練內容。

C. 「管理訓練」：員工在晉升主管前，為應具備之管理能力，所實施之訓練。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A.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 9.5%提撥退休準備金，並以退休基金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
- B.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投保金額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綜合授信額度	彰化商業銀行 西台南分行	106.10.31~107.10.31 106.10.31~109.10.31 106.10.31~107.10.31 106.10.31~108.10.31 106.10.31~107.10.31 106.05.25~111.08.28	總授信額度為新台幣 20.1126 億元。 1、綜合授信額度 4 億元 2、中期擔保放款-不動產擔保 14.1 億 3、外銷貸款-純無擔保(出口訂單)-美金 600 萬元 4、中期擔保放款-不動產擔保(建築融資) 2 億元 5、國外遠期信用狀 EUR 840 千元 6、中期擔保放款-動產擔保 46,892 千元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1)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2,249,070	2,136,258	2,334,115	2,160,241	2,166,152	2,012,36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5,218	182,731	221,352	130,693	139,329	147,396
不動產、廠房及設	359,994	100,919	124,861	144,599	205,344	205,49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780,473	2,525,568	2,489,684	2,518,165	2,768,634	2,768,634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91,848	172,439	159,318	251,830	185,946	301,352
資產總額	4,646,603	5,117,915	5,329,330	5,205,528	5,465,405	5,435,2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85,782	1,752,513	1,982,049	1,975,422	2,213,229	2,202,651
分配後	2,885,782	1,752,513	1,982,049	1,975,422	2,213,229	2,202,651
非流動負債	640,757	1,986,876	2,237,145	2,322,428	2,287,269	2,309,2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26,539	3,739,389	4,219,194	4,297,850	4,500,498	4,511,864
分配後	3,526,539	3,739,389	4,219,194	4,297,850	4,500,498	4,511,8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815,684	1,128,699	865,332	660,274	716,203	679,059
股本	2,762,941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資本公積	304,657	40,224	44,100	31,285	35,165	35,1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50,909)	(453,111)	(781,377)	(968,389)	(911,528)	(977,057)
分配後	(453,111)	(781,377)	(968,389)	(968,389)	(911,528)	(977,057)
其他權益	255,663	422,101	416,899	411,668	406,856	435,241
庫藏股票	(94,965)	(80,515)	(80,515)	(14,290)	(14,290)	(14,290)
非控制權益	304,380	249,827	244,804	247,404	248,704	244,319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378,526	1,110,136	907,678	907,678	964,907	923,378
分配後	1,120,064	1,378,526	1,110,136	907,678	964,907	923,378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1)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3,721,136	3,455,795	3,102,891	3,007,385	2,667,098	552,697
營業毛利(損)	196,650	14,230	49,734	155,479	207,199	(1,891)
營業損益	(193,520)	(368,249)	(329,054)	(213,684)	(155,597)	(93,2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3,245	393,774	117,929	72,413	242,575	(13,920)
稅前淨利(損)	(130,275)	25,525	(211,125)	(141,271)	86,978	(107,13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34,459)	(6,201)	(270,738)	(182,024)	57,279	(106,33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34,459)	(6,201)	(270,738)	(182,024)	57,279	(106,3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6,891	169,426	1,456	(1,242)	(3,930)	21,4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432	163,225	(269,282)	(183,266)	53,349	(84,90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5,564)	52,571	(266,859)	(187,044)	56,281	(86,89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405	(58,772)	(3,879)	5,020	998	(19,43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8,777	221,261	(274,836)	(192,243)	52,049	(67,3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655	(58,036)	5,554	8,977	1,300	(17,520)
每股盈餘	(1.89)	0.46	(2.25)	(1.56)	0.47	(0.7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440,315	1,320,119	1,366,393	1,286,842	1,323,3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5,160	314,863	349,784	415,347	431,0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914	86,363	114,408	134,090	194,81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750,594	2,495,688	2,459,804	2,488,285	2,751,615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26,075	122,835	114,244	140,199	107,449
資產總額		3,839,058	4,339,868	4,404,633	4,464,763	4,808,26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58,339	1,249,978	1,322,914	1,497,459	1,821,808
	分配後	2,458,339	1,249,978	1,322,914	1,497,459	1,821,808
非流動負債		565,035	1,961,191	2,216,387	2,307,030	2,270,2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5,035	1,961,191	2,216,387	2,307,030	4,092,066
	分配後	565,035	1,961,191	2,216,387	2,307,030	4,092,0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15,684	1,128,699	865,332	660,274	716,203
股本		2,762,941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資本公積		28,504	40,224	44,100	31,285	35,1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50,909)	(453,111)	(781,377)	(968,389)	(911,528)
	分配後	(2,150,909)	(453,111)	(781,377)	(968,389)	(911,528)
其他權益		255,663	422,101	416,899	411,668	406,856
庫藏股票		(80,515)	(80,515)	(14,290)	(14,290)	(14,290)
非控制權益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815,684	1,128,699	865,332	660,274	716,203
	分配後	815,684	1,128,699	865,332	660,274	716,20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813,379	2,506,699	2,075,328	2,163,203	2,027,018
營業毛利		120,028	39,139	20,242	118,556	165,254
營業損益		(213,769)	(289,950)	(310,019)	(207,995)	(153,0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316	377,663	104,025	66,478	227,185
稅前淨利		(144,453)	(87,713)	(205,994)	(141,517)	74,15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5,846)	52,571	(266,859)	(187,044)	56,28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5,846)	52,571	(266,859)	(187,044)	56,2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4,641	168,690	(7,977)	(5,199)	(4,2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777	221,261	(274,836)	(192,243)	52,0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89)	0.46	(2.25)	(1.56)	0.47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會計師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說明
102	陳惠媛 許振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核閱)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03	陳惠媛 許振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核閱)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04	陳惠媛 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核閱)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05	陳惠媛 陳國宗	無保留意見	
106	陳惠媛 陳國宗	無保留意見	

- 註：
- 1.102年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分工調整，原張嘉信會計師變更由陳惠媛會計師查核簽證。
  - 2.104年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分工調整，原許振隆會計師變更由陳國宗會計師查核簽證。

### 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 (一)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8.53	73.06	79.17	82.56	82.35	83.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4.09	128.13	128.03	121.31	109.35	108.6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7.94	122.00	118	109	97.87	91.36
	速動比率	42.61	70.00	73	67	60.69	51.72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145.00	註 2	註 2	1.79	註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96	10.16	9.82	8.02	3.66	3.67
	平均收現日數	61.24	35.92	37.17	45.51	100	100
	存貨週轉率 (次)	4.21	4.02	3.68	3.52	3.10	2.7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49	3.24	2.64	3.77	3.73	3.78
	平均銷貨日數	86.70	90.79	99.18	103.69	118	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50	1.28	1.04	1.14	0.95	0.7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4	0.71	0.59	0.57	0.50	0.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75)	1.04	(3.64)	(1.54)	3.14	(1.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36.82)	(0.50)	(21.76)	(18.54)	6.12	(11.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74)	2.13	(17.59)	(11.77)	7.25	(8.93)
	純益率 (%)	(4.34)	(0.18)	(8.73)	(6.22)	2.15	(19.23)
	每股盈餘 (元)	(1.89)	0.46	(2.25)	(1.56)	0.47	(0.7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財務槓桿度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經營能力：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收款條件不同所致。

(2) 獲利能力：稅前虧損較去年減少，相對資產與股東權益報酬率改善，每股盈餘純益率改善。

(3) 營運與財務槓桿度改善係因 106 年度獲利改善。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制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稅前利潤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3：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4：營業利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二)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5.22	73.99	80.35	80.35	85.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96	139.70	119.72	119.72	101.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8.59	105.61	103	85.94	73
	速動比率	23.46	40.00	44	33.17	30
	利息保障倍數	註2	2.68	註2	註2	1.7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84	10.20	10.43	10.43	9.26
	平均收現日數	26.37	35.78	35	31.8	39.42
	存貨週轉率(次)	3.31	2.95	2.60	2.64	2.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0	3.21	2.55	4.28	3.94
	平均銷貨日數	110.27	123.73	140.38	138.26	152.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6	1.26	0.80	0.83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1	0.67	0.47	0.47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3)	2.56	(3.50)	(1.96)	3.4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5.77)	8.22	(26.77)	(24.53)	8.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5)	7.31	(17.17)	(11.79)	6.18
	純益率(%)	(6.14)	2.10	(12.86)	(8.65)	2.78
	每股盈餘(元)	(0.79)	0.46	(2.25)	(1.56)	0.4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財務槓桿度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因公司虧損而不予計算。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因係虧損現金減少所致。

(3)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因本期虧損減少所致。

(4)資產與權益報酬率上升主因同(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稅前息前利潤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3：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4：營業利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 5：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6：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8：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9：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四、106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6年度母公司暨合併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翁茂隆

 (簽章)

佳永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洪雪珠

 (簽章)

佳永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吳丁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7 日

## 五、106 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列入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429,648 千元及 413,919 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8.94% 及 9.27%，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8,505 千元及 11,388 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損)之 24.95% 及 (8.05)%。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屬紡織業下游之成衣及其他家居紡織類品布商等，其營運深受產業景氣波動影響，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120天，故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存有公司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報表之正確性。
- 檢視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針對尚未收款且未提列備抵之逾期應收帳款，瞭解管理階層如何評估其回收可能性無疑慮，以評估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 檢視公司過去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準確度，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公司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公司經營產業屬民生工業中之紡織業中下游織物供應商，產品價格受市場波動影響深，致產生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公司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瞭解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正確性。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
- 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公司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 三、投資性不動產評價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三)；投資性不動



產評價之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管理階層委由外部不動產估價師執行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由於評價方式的複雜程度及輸入值資訊屬不可觀察資訊，致公允價值可能產生不實表達風險，因此，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公司委任之外部不動產估價師之資格及獨立性。
- 委任財務管理專家檢視評價方法之適用性及估價試算過程之合理性、評價方法中的主要假設或輸入值(如：折現率、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及收益資本化率)之合理性及與前期是否有重大差異。
- 瞭解估價報告使用假設、估計、參數是否有合理依據及與前期是否有重大差異。
- 評估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

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惠媛



會計師：

陳國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9)台財證(六)第 62474 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6.12.31		105.12.31		負債及權益	106.12.31		105.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3,012	1	96,742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574,094	12	544,893	1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58,698	4	148,416	3	2150 應付票據	66,848	1	98,87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1,523	1	17,172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208,043	4	198,771	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638	-	170	-	2170 應付帳款	144,126	3	144,67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87,072	4	189,244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1,608	1	42,46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652	-	1,15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	266,138	6	279,133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2,201	1	15,278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9,988	-	8,17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4,298	-	4,16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7,811	2	43,891	1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776,010	16	777,767	18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	273,322	6	-	-
1410 預付款項	5,978	-	12,398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及八)	149,830	3	136,579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0,859	-	15,453	-		<u>1,821,808</u>	<u>38</u>	<u>1,497,459</u>	<u>33</u>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62,446	1	8,876	-	<b>非流動負債：</b>				
	<u>1,323,387</u>	<u>28</u>	<u>1,286,842</u>	<u>29</u>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	221,684	5	295,736	7
<b>非流動資產：</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1,484,977	30	1,439,346	32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88,016	2	106,11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522,095	11	504,221	1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10,15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36,898	1	58,44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七及八)	431,001	9	415,347	9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4,604	-	9,28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194,817	4	134,090	3		<u>2,270,258</u>	<u>47</u>	<u>2,307,030</u>	<u>52</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十)及八)	2,751,615	57	2,488,285	56	<b>負債合計</b>	<u>4,092,066</u>	<u>85</u>	<u>3,804,489</u>	<u>85</u>
1920 存出保證金	7,516	-	7,405	-	<b>權益(附註六(九)(十二)(十三))：</b>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7,400	-	9,800	-	3110 普通股股本	1,200,000	25	1,200,000	27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17	-	6,727	-	3200 資本公積	35,165	1	31,285	1
	<u>3,484,882</u>	<u>72</u>	<u>3,177,921</u>	<u>71</u>	3300 待彌補虧損	(911,528)	(19)	(968,389)	(22)
<b>資產總計</b>	<u>\$4,808,269</u>	<u>100</u>	<u>4,464,763</u>	<u>100</u>	3490 其他權益項目	406,856	8	411,668	9
					3500 庫藏股票	(14,290)	-	(14,290)	-
					<b>權益合計</b>	<u>716,203</u>	<u>15</u>	<u>660,274</u>	<u>15</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4,808,269</u>	<u>100</u>	<u>4,464,76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茂鍾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十五)及七)	\$ 2,054,023	101	2,197,188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90	27,005	1	33,985	1
	2,027,018	100	2,163,2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十一)、七及十二)	1,861,764	92	2,044,647	95
5900 營業毛利	165,254	8	118,556	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8,180	7	147,663	7
6200 管理費用	123,156	6	120,66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948	3	58,227	3
	318,284	16	326,551	15
6900 營業淨損	(153,030)	(8)	(207,995)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五)(七)(九)(十七)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450	-	11,18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3,088)	(3)	116,431	6
7255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404,422	20	28,481	1
7050 財務成本	(105,405)	(5)	(100,262)	(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8,963	1	10,646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157)	(1)	-	-
	227,185	12	66,478	3
7900 稅前淨利(損)	74,155	4	(141,517)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7,874	1	45,527	2
8200 本期淨利(損)	56,281	3	(187,044)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一)(十二))：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73	-	(2,062)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	-	2,09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580	-	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十三)(十七))：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7,812)	-	(1,81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000	-	(3,41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之相關之所得稅	-	-	-	-
	(4,812)	-	(5,23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32)	-	(5,19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049	3	(192,243)	(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7	(1.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1	(1.5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茂鍾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重估增值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00,000	44,100	(781,377)	698	(56,471)	472,672	416,899	(14,290)	865,332
本期淨損	-	-	(187,044)	-	-	-	-	-	(187,0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2	(698)	(4,533)	-	(5,231)	-	(5,1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87,012)	(698)	(4,533)	-	(5,231)	-	(192,2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 變動數	-	(12,822)	-	-	-	-	-	-	(12,822)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發新股之 變動數	-	(478)	-	-	-	-	-	-	(478)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485	-	-	-	-	-	-	485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00,000	31,285	(968,389)	-	(61,004)	472,672	411,668	(14,290)	660,274
本期淨利	-	-	56,281	-	-	-	-	-	56,2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80	-	(4,812)	-	(4,812)	-	(4,2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56,861	-	(4,812)	-	(4,812)	-	52,049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3,880	-	-	-	-	-	-	3,88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00,000	35,165	(911,528)	-	(65,816)	472,672	406,856	(14,290)	716,203

71

董事長：翁茂鍾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74,155	(141,51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605	16,599
備抵呆帳提列(迴轉)數	11,919	(258)
利息費用	105,405	100,262
利息收入	(69)	(239)
股利收入	(2,381)	(10,94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8,963)	(10,6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34)	(9,0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141,538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49,93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157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404,422)	(28,48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854	(5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8,591)	6,7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4,351)	1,00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468)	(170)
應收帳款增加	(14,413)	(34,829)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07	(525)
其他應收款增加	(6,881)	(6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31)	715
存貨減少(增加)	1,757	(7,967)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420	(6,43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3,589)	5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149)	(48,3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32,027)	(25,775)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9,272	(4,26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5)	30,0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61)	13,479
其他應付款減少	(15,024)	(29,33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811	7,16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2,301	(15,93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20,973)	(26,4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046)	(51,0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195)	(99,401)
調整項目合計	(245,786)	(92,6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71,631)	(234,174)
收取之利息	69	256
收取之股利	2,381	10,943
支付之利息	(99,943)	(97,258)
退回之所得稅	19	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9,105)	(320,2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698)
收取採用權益法投資之現金股利	9,23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80,375)	(46,2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1)	6,06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4,594	(15,16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400	(9,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210	1,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048)	(73,4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026	176,49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7,794)
發行公司債	200,000	25,000
舉借長期借款	1,537,860	236,130
償還長期借款	(1,478,978)	(157,10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147)	87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減少	-	(1,0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6,761	271,8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62	6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3,730)	(121,1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742	217,9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012	\$ 96,742

董事長：翁茂鍾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創設於台南縣三舍村，其後經過合併及擴建，目前所營事業包括各種纖維紡織、印染、整理之加工及運銷買賣業務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及工廠廠房開發租售業務。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佈。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可能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及減損。

#####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246,714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增加8,710千元及保留盈餘增加21,526千元。

###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本公司預期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

一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規定，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本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本公司預期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十五號收入認列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本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5. 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闡明企業僅於有證據證明不動產之實際用途發生改變時，始得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該修正強調管理階層之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另闡明用途改變證據之例包括開始以自用觀點開發不動產。

本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2016. 1. 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類似。</li> </ul>
2014. 9. 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 (3)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用以交換、清償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除投資子公司外)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及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包括營業租賃下所持有之不動產權益。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後之帳面價值。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用途改變日之帳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在該項不動產先前認列累計減損之範圍內認列於損益，其餘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不動產重估增值」。

###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機器設備    | 5~10年 |
| (2)運輸設備    | 3~15年 |
| (3)辦公及其他設備 | 2~20年 |
| (4)租賃資產    | 5~8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三)租 賃

###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處理。

### (十六)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收入。

### (十七)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 4.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負債。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

###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 (三)投資性不動產評價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於報導日重新衡量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係採用外部專家之鑑價報告為依據，因評價模式之輸入值資訊屬不可觀察資訊，公允價值係由外部專家採用估價技術依複雜公式計算而得，故輸入值之變動可能影響評價結果而產生重大調整。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公司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及財務部門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1.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2.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12.31</u>	<u>105.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4,633	1,068
支票及活期存款	48,379	95,674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3,012</u>	<u>96,742</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	\$ 158,698	148,4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88,016	106,1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股票	-	10,157
合    計	<u>\$ 246,714</u>	<u>264,683</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因相關證據及評估顯示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故提列減損損失 10,157 千元。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u>	<u>其他綜合損</u>	<u>其他綜合損</u>
	<u>益稅後金額</u>	<u>益稅後金額</u>
上漲5%	<u>\$ 10,239</u>	<u>10,563</u>
下跌5%	<u>\$ (10,239)</u>	<u>(10,563)</u>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票據	\$ 41,523	17,172
應收票據—關係人	638	170
應收帳款	256,250	246,461
減：備抵呆帳損失	69,178	57,217
小計	<u>187,072</u>	<u>189,244</u>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2	1,159
其他應收款	24,047	17,166
減：備抵呆帳損失	1,846	1,888
小計	<u>22,201</u>	<u>15,278</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98	4,167
合計	<u><b>\$ 256,384</b></u>	<u><b>227,190</b></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逾期30天以下	\$ 44,067	28,174
逾期31~120天	8,361	15,167
逾期121~365天	19,688	12,135
逾期超過一年	<u>2,679</u>	<u>2,578</u>
	<u><b>\$ 74,795</b></u>	<u><b>58,054</b></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9,105
認列減損損失	<u>11,919</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b>\$ 71,024</b></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9,45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89)
減損損失迴轉	<u>(25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b>\$ 59,105</b></u>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依經濟環境，並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請另參閱附註七。

(四)存 貨

	<u>106.12.31</u>	<u>105.12.31</u>
製成品	\$ 363,350	325,147
在製品	312,842	310,521
原料	86,034	117,643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物料	13,643	24,447
在途原物料	<u>141</u>	<u>9</u>
合計	<u><b>\$ 776,010</b></u>	<u><b>777,767</b></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14,606千元及16,808千元。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註)	\$ 296,639	291,623
關聯企業	<u>134,362</u>	<u>123,724</u>
	<u><b>\$ 431,001</b></u>	<u><b>415,347</b></u>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方餘額(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	<u><b>\$ 4,421</b></u>	<u><b>4,954</b></u>

註：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出售採權益法投資之股權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而產生之遞延出售利益淨額分別為8,950千元及12,400千元，列入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具有公開報價者情形。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6.12.31</u>	<u>105.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u><b>\$ 134,362</b></u>	<u><b>123,724</b></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127	10,241
其他綜合損益	<u>2,294</u>	<u>(1,073)</u>
綜合損益總額	<u><b>\$ 16,421</b></u>	<u><b>9,168</b></u>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以9,698千元取得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969,837股。

### 3.擔保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05,528	50,398	631,213	1,263	3,968	1,892,370
增添	6,763	-	718	630	73,437	81,548
處分	(34,737)	(6,740)	(123,374)	-	-	(164,851)
重分類	75,806	-	-	619	(76,425)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b>\$ 1,253,360</b>	<b>43,658</b>	<b>508,557</b>	<b>2,512</b>	<b>980</b>	<b>1,809,067</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171,399	54,314	628,253	-	8,651	1,862,617
增添	5,669	-	3,188	1,162	26,270	36,289
處分	(2,392)	(3,916)	(228)	-	-	(6,536)
重分類	30,852	-	-	101	(30,953)	-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b>\$ 1,205,528</b>	<b>50,398</b>	<b>631,213</b>	<b>1,263</b>	<b>3,968</b>	<b>1,892,370</b>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096,178	47,587	614,500	15	-	1,758,280
折舊	15,309	1,042	3,925	329	-	20,605
處分	(34,706)	(6,729)	(123,200)	-	-	(164,63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b>\$ 1,076,781</b>	<b>41,900</b>	<b>495,225</b>	<b>344</b>	<b>-</b>	<b>1,614,250</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087,147	50,394	610,668	-	-	1,748,209
折舊	11,422	1,103	4,059	15	-	16,599
處分	(2,391)	(3,910)	(227)	-	-	(6,52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b>\$ 1,096,178</b>	<b>47,587</b>	<b>614,500</b>	<b>15</b>	<b>-</b>	<b>1,758,280</b>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b>\$ 176,579</b>	<b>1,758</b>	<b>13,332</b>	<b>2,168</b>	<b>980</b>	<b>194,817</b>
民國105年12月31日	<b>\$ 109,350</b>	<b>2,811</b>	<b>16,713</b>	<b>1,248</b>	<b>3,968</b>	<b>134,090</b>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七)投資性不動產

1.本公司下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其第三等級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71,396	316,889	2,488,285
增添	446	-	446
處分報廢	-	(141,538)	(141,538)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利益(損失)	445,289	(40,867)	404,4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b>\$ 2,617,131</b>	<b>134,484</b>	<b>2,751,615</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14,702	345,102	2,459,804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利益(損失)	56,694	(28,213)	28,48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b>\$ 2,171,396</b>	<b>316,889</b>	<b>2,488,285</b>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下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收益法評價，相關重要契約條款及評價資訊如下：

估價日期	106.12.31	105.12.31
標的	台南市新市區三舍段等土地及建物 及新市區農牧用地	台南市新市區大營段及三舍段等土 地及建物及新市區農牧用地
重要契約條款	1. 租金：220元～323元/坪/月 2. 租期：2個月～31個月 3. 押金：34千元～150千元 4. 出租人每年負擔稅費總額： 9,155千元	1. 租金：150元～300元/坪/月 2. 租期：2個月～43個月 3. 押金：20千元～558千元 4. 出租人每年負擔稅費總額： 3,977千元～5,259千元
當地租金行情	261元～308元/坪/月(註)	289元～350元/坪/月(註)
相似標的租金行情	261元～308元/坪/月(註)	289元～350元/坪/月(註)
目前狀態	正常使用	正常使用
過去收益數額	220元～323元/坪/月	150元～300元/坪/月
收益資本化率	2.75%	2.5%
折現率	3.5%	3.5%
估價日期	106.12.31	105.12.31
委外或自行估價	委外及自行估價	委外及自行估價
估價事務所	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估價師姓名	吳國仕、邱鼎峰	黃景昇、葉玉芬
委外估價公允價值	1,469,781千元	2,450,376千元
自行估價公允價值	33,533千元	37,909千元

註：估價報告對於土地及建物租金比較案例之選擇，係依勘估標的土地用途，於台南市類似地區範圍內，選擇三個適當比較案例，經分析、比較、調整後，求取標的土地及建物之合理市場租金。

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第28條，收益法得採直接資本化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估算收益價格。依同規則第34條，其估價程序為推算有效總收入、推算總費用、計算淨收益、決定收益資本化率或折現率及計算收益價格。上述參數之估計係蒐集勘估標的及與其特性相同或相似之比較標的最近三年間之相關資料，經由綜合研判其持續性、穩定性及成長情形加以調整，以確認資料之可用性及合理性。未來各期收入(現金流入)及費用(現金流出)之變動狀態係依據勘估標的歷史收支(現金流量)、相同產業或具替代性比較標的收支(現金流量)、閒置或損失比率及目前或未來可能之計畫收支所決定。總收入減除總費用後之客觀淨收益則係以勘估標的作最有效使用之客觀淨收益為基準，並參酌鄰近類似不動產在最有效使用情況下之收益推算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之規定，收益法下之折現率限採風險溢酬法，其係以一定利率為基準，加計投資性不動產之個別特性估算。所稱一定利率為基準，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

3.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下列土地因尚未開發無法以收益法評價，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採用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相關評價資訊如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估價日期	106.12.31
標的	台南市新市區大營段土地
估計銷售總金額	2,403,510千元
利潤率	18%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38%
委外或自行估價	委外估價
估價事務所	長興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估價師姓名	吳國仕、邱鼎峰
委外估價公允價值	1,248,301千元

上述各項土地之開發計畫重點包括確定土地開發內容、預期開發時間、調查各項開發成本及相關費用並蒐集市場行情等資料、現況勘察並進行環境發展程度之調查及分析等。經評估各項景氣指標、人口及就業情形、利率及市場供需等總體經濟因素，尚無重大異常波動，據此估算開發或建築後總銷售金額以求得開發前或建築前土地開發分析價格。

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說明如下表：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衡量間之關係
<p>管理階層針對收益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這兩種評價技術進行評估、衡量各評價技術所使用估計之影響。該等估計是經本公司評估後，判斷此等估計是與市場參與者所採用的一致。</p> <p>收益法係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該法應考慮設施所產生之預估淨現金流量現值，而預估淨現金流量現值是以風險調整後之折現率計算。</p> <p>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法應考量勘估標的可產生現金流量之各期淨收益(有效總收入減總費用)、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閒置期間及收益資本化率。折現率之估計應考量建築物之品質及地點、承租人信用狀況及租賃期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106.12.31及105.12.31分別為1.1%及0.5%至1.0%。</li> <li>• 閒置期間106.12.31及105.12.31分別為3.6個月及3個月。</li> <li>• 收益資本化率106.12.31及105.12.31分別為2.75%及2.5%。</li> <li>• 風險調整後之折現率106.12.31及105.12.31均為3.5%。</li> <li>• 利潤率106.12.31為18%。</li> <li>•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106.12.31為1.38%。</li> </ul>	<p>估計之公允價值將增加(或減少)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提升(降低)。</li> <li>• 閒置期間縮短(延長)。</li> <li>• 收益資本化率提升(降低)。</li> <li>• 風險調整後之折現率降低(提升)。</li> <li>• 利潤率降低(提升)。</li> <li>•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提升)。</li> </ul>

本公司因營業所需而取得之部分土地，因其地目屬農牧用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具有自耕農身份之主要管理階層名義登記，已辦妥保全手續設定抵押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土地之金額均為30,722千元。

本公司之投資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98,694	393,893
擔保銀行借款	175,400	151,000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1,489,999	1,423,000
其他長期擔保借款	144,808	152,925
合 計	<u>\$ 2,208,901</u>	<u>2,120,818</u>
流 動	\$ 723,924	681,472
非 流 動	1,484,977	1,439,346
合 計	<u>\$ 2,208,901</u>	<u>2,120,818</u>
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u>\$ 153,357</u>	<u>208,863</u>
長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u>\$ 228,400</u>	<u>269,139</u>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u>2.72%~4.553%</u>	<u>1.797%~4.320%</u>
長期借款利率區間	<u>2.910%~8.244%</u>	<u>2.910%~8.244%</u>
短期票券利率區間	-	<u>2.962%</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舉借金額分別為1,537,860千元及236,130千元，利率區間均為2.910%~8.244%，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至一一一年十二月及一〇六年十二月至一一〇年一月；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478,978千元及157,105千元。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5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4,994)	(4,26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495,006</u>	<u>295,736</u>
流 動	\$ 273,322	-
非 流 動	221,684	295,736
合 計	<u>\$ 495,006</u>	<u>295,736</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0,800</u>	<u>6,920</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費用(有效利率皆為3.684%~3.827%)	<u>\$ 16,149</u>	<u>10,710</u>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七月三日及七月十日私募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分別為 100,000 千元、50,000 千元及 50,000 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票面利率：3%。
  - (2) 發行期限：三年(第一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三月一日；第二期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日至一〇九年七月三日；第三期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日至一〇九年七月十日)。
  - (3) 償還方法：除依規定行使轉換權外，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還本。
  - (4) 贖回辦法：無。
  - (5) 買回辦法：無。
  - (6) 轉換辦法：
    - A. 債權人於發行起滿三年之次日起，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行使其轉換權利。
    - B. 轉換價格：第一期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3.33 元；第二期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4.11 元；第三期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4.08 元。
    - C.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有低於當時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私募發行國內第一次第二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為 25,000 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票面利率：3%。
  - (2) 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 (3) 償還方法：除依規定行使轉換權外，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還本。
  - (4) 贖回辦法：無。
  - (5) 買回辦法：無。
  - (6) 轉換辦法：
    - A. 債權人於發行起滿三年之次日起，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行使其轉換權利。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3 元。
    - C.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有低於當時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私募發行國內第一次第一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為 275,000 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票面利率：3%。
- (2)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至一〇七年十月六日)。
- (3)償還方法：除依規定行使轉換權外，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還本。
- (4)贖回辦法：無。
- (5)買回辦法：無。
- (6)轉換辦法：
  - A.債權人於發行起滿三年之次日起，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行使其轉換權利。
  - B.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4.8 元。
  - C.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有低於當時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十)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一年內	\$ 123,059	117,657
一年以上至五年	471,335	316,800
五年以上	-	72,600
	<u>\$ 594,394</u>	<u>507,057</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工廠設備。租賃期間為五至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24,580千元及125,460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一年內	\$ 17,395	25,026
一年至五年	15,292	31,370
	<u>\$ 32,687</u>	<u>56,396</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產生之租金收益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上述營運租賃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21千元及131千元。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004	70,1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106)	(11,6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898</u>	<u>58,444</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12,106千元及11,66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0,106	92,42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809	2,852
計畫支付之福利	(18,523)	(24,828)
公司直接支付數	(3,623)	(2,20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273	2,106
經驗調整	(4,038)	(2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9,004</u>	<u>70,106</u>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劃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662	9,60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8,845	26,821
計畫支付之福利	(18,523)	(24,82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14	265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92)	(20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106</u>	<u>11,66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898	1,438
利息成本	911	1,41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14)	(265)
	<u>\$ 1,495</u>	<u>2,587</u>
營業成本	\$ 1,077	1,624
推銷費用	206	384
管理費用	200	381
研究發展費用	12	198
	<u>\$ 1,495</u>	<u>2,58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8,432)	(26,370)
本期認列	573	(2,062)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7,859)</u>	<u>(28,432)</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折現率	1.375%	1.3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	1.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116千元。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87年。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經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3.38)%	3.5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3.48%	(3.34)%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3.00)%	3.1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3.10%	(2.9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619千元及14,41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短期帶薪假負債

	106.12.31	105.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於其他應付款)	\$ 9,022	6,830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土地增值稅	17,874	45,527
	\$ 17,874	45,52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均為0千元。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損)	\$ 74,155	(141,51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2,606	(24,058)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75,699)	(9,63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影響數	(3,224)	(1,810)
股利收入	(405)	(1,860)
證券交易利益淨額	-	(8,521)
依稅法規定不可扣抵之費用	108	8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稅額影響變動數	53,799	53,339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影響變動數	6,295	(7,899)
土地增值稅	17,874	45,527
其他	6,520	365
合 計	\$ 17,874	45,527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影響數(註1)	\$ 39,212	33,015
課稅損失稅額影響數(註2)	480,825	541,255
	\$ 520,037	574,270

註1：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屬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分別為(98)千元及351千元。

註2：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虧損扣抵屆期未使用及核定差異之稅額影響數分別為112,254千元及102,376千元。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 未 扣 除 之 虧 損	得 扣 除 之 最 後 年 度
民國97年度核定	\$ 770,611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核定	349,65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核定	191,874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核定	167,918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核定	167,961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核定	206,20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核定	287,539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核定	94,170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申報	287,613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預估申報	304,848	民國116年度
	<u>\$ 2,828,384</u>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土地增值稅</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04,221
借記損益	<u>17,874</u>
<b>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b>	<b><u>\$ 522,095</u></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58,694
借記損益	<u>45,527</u>
<b>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b>	<b><u>\$ 504,221</u></b>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二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累積虧損	\$ (註)	<u>(968,38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註)	<u>152,459</u>
	<u>106年度(預計)</u>	<u>105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500,000千元，實收普通股股本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4,365	24,36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10,800	6,920
	<u>\$ 35,165</u>	<u>31,28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提列應納所得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選擇採公允價值模式，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八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規定，本公司每年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依下列順序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i)就當年度因後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持續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產生之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依處分情形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ii)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令規定，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市價如有回升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iii)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19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皆無累積盈餘可供分配，相關資訊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金 財務報表換算 融商品未實現 之兌換差額 損益		重估增值	合 計
	\$	\$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1,004)	472,672	411,6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本公司	-	(7,812)	-	(7,812)
子公司	-	706	-	706
關聯企業	-	2,294	-	2,29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5,816)</u>	<u>472,672</u>	<u>406,856</u>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98	(56,471)	472,672	416,899
外幣換算差異：				
子公司	(698)	-	-	(6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1,817)	-	(1,817)
子公司	-	(1,151)	-	(1,151)
關聯企業	-	(1,565)	-	(1,56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1,004)</u>	<u>472,672</u>	<u>411,668</u>

### 5.庫藏股票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明細如下：

#### 106.12.31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帳面價值	市 價	持有原因
佳興投資	<u>317,686</u>	<u>\$ 14,290</u>	<u>1,731</u>	係為維持股價平穩，並藉此維護股東權益

#### 105.12.31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帳面價值	市 價	持有原因
佳興投資	<u>317,686</u>	<u>\$ 14,290</u>	<u>1,303</u>	係為維持股價平穩，並藉此維護股東權益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	\$ 56,281	(187,04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9,682	119,682
<b>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b>	<b>\$ 0.47</b>	<b>(1.56)</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	\$ 56,281	(187,044)
可轉換公司債相關損益之稅後影響數	13,404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69,685	(187,04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9,682	119,6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千股)	102,593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222,275	119,682
<b>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b>	<b>\$ 0.31</b>	<b>(1.56)</b>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為潛在稀釋普通股，惟本公司計算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稀釋每股虧損時，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 (十五)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1,999,431	2,121,593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427,587	41,610
	\$ 2,027,018	2,163,203

###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特定員工，「特定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此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其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69	239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105年度
股利收入	2,381	10,943
	<b>\$ 2,450</b>	<b>11,182</b>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4,329	(1,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3,234	9,0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141,538)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淨額	-	49,937
其他	50,887	59,075
	<b>\$ (83,088)</b>	<b>116,431</b>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60,234	58,451
利息費用－其他	29,022	31,101
可轉換公司債	16,149	10,710
	<b>\$ 105,405</b>	<b>100,262</b>

4.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4,812)	(4,721)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1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b>\$ (4,812)</b>	<b>(4,533)</b>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銷貨對象主要為外銷，外銷對象未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且本公司嚴格監督客戶之信用狀況，而且尚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所有銷售對象多為信譽良好之大公司，而銷售予較小規模公司則視需要要求對方預付貨款或提供保證。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064,093	2,191,183	674,546	92,397	1,424,240	-
固定利率工具	639,814	668,514	391,141	77,118	200,255	-
無附息負債	695,410	695,410	695,410	-	-	-
	<b>\$ 3,399,317</b>	<b>3,555,107</b>	<b>1,761,097</b>	<b>169,515</b>	<b>1,624,495</b>	<b>-</b>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967,893	2,022,620	652,803	1,343,949	25,868	-
固定利率工具	448,661	474,646	90,309	88,163	296,174	-
無附息負債	734,852	734,852	734,852	-	-	-
	<b>\$ 3,151,406</b>	<b>3,232,118</b>	<b>1,477,964</b>	<b>1,432,112</b>	<b>322,042</b>	<b>-</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 6,234	29.633	184,732	6,774	32.178	217,97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千元)	6,670	29.633	197,652	8,008	32.178	257,681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7千元及33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至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兌換利益	兌換損失
台 幣	\$ 4,329	(1,596)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132千元及16,334千元，主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外，餘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b>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u>\$ 246,714</u>	246,714	-	-	246,714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01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29,885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6,499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8,259	-	-	-	-
存出保證金	<u>7,516</u>	-	-	-	-
小計	<u>\$ 335,171</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長短期銀行借款	\$ 2,064,093	-	-	-	-
其他長期借款	144,808	-	145,291	-	145,291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60,62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4,785	-	-	-	-
應付公司債	<u>495,006</u>	-	500,288	-	500,288
小計	<u>\$ 3,399,317</u>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b>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u>\$ 254,526</u>	254,526	-	-	254,526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u>\$ 10,157</u>	-	-	-	-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74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07,745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9,445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25,253	-	-	-	-
存出保證金	<u>7,405</u>	-	-	-	-
小計	<u>\$ 356,590</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長短期銀行借款	1,967,893	-	-	-	-
其他長期借款	152,925	-	153,642	-	153,642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84,78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0,066	-	-	-	-
應付公司債	<u>295,736</u>	-	297,450	-	297,450
小計	<u>\$ 3,151,406</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負債組成部分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4)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金融資產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之金融機構及證券公司，尚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81,757千元及478,002千元。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部份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部分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值變動之風險。

###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庫藏股。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加上淨負債。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負債總額	\$ 4,092,066	3,804,48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53,012</u>	<u>96,742</u>
淨負債	4,039,054	3,707,747
權益總額	<u>716,203</u>	<u>660,274</u>
資本總額	<u>\$ 4,755,257</u>	<u>4,368,021</u>
負債資本比率	<u>84.94%</u>	<u>84.8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資本管理方式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一致。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佳園建設有限公司(佳園建設)	本公司之子公司
怡晉國際有限公司(怡晉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怡裕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佳益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佳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佳興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猛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猛揮營造)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得思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得思康)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佳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上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佳得紡織)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怡華實業)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註)
翁茂鍾先生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人員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2,460	6,908	638	1,169
子公司	5,111	3,082	652	160
其他關係人	-	1,171(註)	-	-
	<b>\$ 7,571</b>	<b>11,161</b>	<b>1,290</b>	<b>1,329</b>
	餘額列入：			
			\$ 638	170
			652	1,159
			<b>\$ 1,290</b>	<b>1,329</b>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該金額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十七日之交易金額。

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述交易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產生對子公司之其他應付款為 152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本公司除部分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外，餘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除部分關係人之收款期限自交易日起 90 天~180 天後收款外，其餘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 30 天~75 天，與一般銷貨客戶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及委託加工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金額與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貨及委託加工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252,419	276,805	217,124	241,235
子公司	51,789	1,194	32,527	5
其他關係人	-	6,204(註)	-	-
	<b>\$ 304,208</b>	<b>284,203</b>	<b>249,651</b>	<b>241,240</b>
	餘額列入：			
			\$ 208,043	198,771
			41,608	42,469
			<b>\$ 249,651</b>	<b>241,240</b>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該金額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十七日之交易金額。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自一般廠商之進貨之付款期限為原絲 30 天及原紗 60 天，加工費用為月結 60 天。

本公司除部分關係人之付款期限為自交易日起 90 天~180 天後付款，其餘關係人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向關係人展延前述應付票據產生之利息支出如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利息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20,433	22,926
子公司	155	-
	<b>\$ 20,588</b>	<b>22,926</b>

3.發包工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發包予子公司－猛揮營造之工程情形如下：

工程名稱	106年度		
	合約總價(未稅)	已計價金額	尚未計價金額
黑金剛智慧園區	<b>\$ 579,965</b>	<b>10,464</b>	<b>569,501</b>

上述因興建樣品廠房而計價之工程成本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款為 3,250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本公司發包予關係人之工程係依合約規定及工程進度逐期計價付款。

4.財產交易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出售佳園建設股票2,825,000股予子公司，總價款為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0,001千元，業已收訖。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遞延出售利益均為3,347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及一〇一年第四季分別出售佳園建設股票13,510,579股及14,604,000股予子公司，交易價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價款分別為22,091千元及23,969千元，業已收訖。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項交易產生之遞延出售損失餘額均為3,708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加項。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三季出售佳興投資股票49,788,000股予子公司，交易價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價款為22,433千元，業已收訖。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項交易產生之遞延出售利益餘額均為7,600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第四季出售怡裕投資股票3,500,000股予子公司，交易價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價款為15,002千元，業已收訖。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項交易產生之遞延出售利益餘額均為1,711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聯企業，總價款分別為355千元及72,000千元，處分利益分別為354千元及66,694千元，相關交易價款業已全數收訖。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項交易產生之遞延出售利益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3,450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5.租賃

- (1)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土地、廠房及設備而支付之租金支出明細如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u>租金支出</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u>	<u>55,110(註)</u>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該金額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十七日之交易金額。

- (2)本公司出租土地及廠房予關係人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u>租金收入</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公司	\$ 208	225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17,240	17,419
	<u>\$ 17,448</u>	<u>17,644</u>

6.其他

- (1)本公司因營業所需代關係人支付雜項費用、管理費、水電費、運費、支援人力薪資產生之未結清餘額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1,898	1,739
子公司	-	28
	<u>\$ 1,898</u>	<u>1,767</u>

(2)本公司因營業所需由關係人代付雜項費用及支援人力薪資與客訴款項產生之未結清餘額列入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u>\$ 3,281</u>	<u>6,982</u>

(3)本公司因營業所需由關係人提供服務而支付資訊系統維護費用及其應付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u>資訊系統維護費</u>		<u>其他應付款－關係人</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	<u>\$ 5,086</u>	<u>3,795</u>	<u>3,305</u>	<u>1,195</u>

(4)本公司應收關係人現金股利之金額如下：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u>106.12.31</u>	<u>105.12.31</u>
子公司－猛揮營造	<u>\$ 2,400</u>	<u>2,400</u>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業務交際所需向子公司購入其產品而支付費用98千元及107千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06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590	4,561
退職後福利	64	102
	<u>\$ 4,654</u>	<u>4,663</u>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成本均為 1,027 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6.12.31</u>	<u>105.12.31</u>
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資安防護履約保證金及預售屋價金信託	\$ 18,259	25,2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	158,340	148,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87,992	106,09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進貨履約保證金	113,954	104,932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31,319	63,63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677,454	2,399,778
		<u>\$ 3,187,318</u>	<u>2,847,854</u>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履行進貨交易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 88,600	42,000
工程合約	\$ 569,501	-
2.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13,585</u>	<u>51,123</u>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1,516	107,959	319,475	197,859	104,213	302,072
勞健保費用	20,246	10,628	30,874	18,858	9,895	28,753
退休金費用	11,168	5,946	17,114	11,000	6,004	17,0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512	6,756	21,268	14,659	6,705	21,364
折舊費用	18,423	2,182	20,605	14,387	2,212	16,599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每月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795人及755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台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20	358	-	358	-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8,200,017	158,340	-	158,340	質押股數 18,200千股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14,000	87,992	-	87,992	質押股數 10,114千股
"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375	24	0.008%	24	-
"	永炬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304	-	-	(註1)	-
"	Techgains Pan-Pacific Corp. 股票	-	"	300,000	-	-	(註1)	-
"	中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32,100	-	-	(註1)	-
"	宏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64,289	-	-	(註1)	-
本公司	和起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52	-	-	(註1)	-
"	樸樸創意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	7.87%	(註1)	-
佳益投資	永成環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00,000	1,000	1.94%	(註1)	-
佳興投資	本公司股票	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7,686	1,731	0.26%	1,731	-
佳益投資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236,720	2,450	0.25%	2,450	-
怡裕投資	佳益投資股票	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與他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7,632	2,402	1.38%	(註1)	-
佳益投資	和起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8,053	-	0.05%	(註1)	-
佳益投資	廣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331,750	22,758	4.64%	(註1)	-
怡裕投資				3,384,000	39,549	11.78%	(註1)	-
佳興投資	統一強棒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5,300.28	15,374	-	15,374	-
佳益投資				3,623,122.76	60,216	-	60,216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佳益投資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	451	-	451	-
佳益投資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5,500	173	-	173	-
佳益投資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04,000	1,472	-	1,472	-
佳益投資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	283,282	2,833	-	2,833	-
佳興投資				94,427	944	-	944	-
怡裕投資				56,655	567	-	567	-
猛揮營造	中信全球短期高收益債券基金	-	"	99,162.3	992	-	992	-

註1：無公開市價，且無法取得財務報告換算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自地委建工程	106.9.5	579,965 (未稅)	10,464	猛揮營造	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興建大營段廠辦出售	依契約辦理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佳得紡織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52,419	21%	月結60天	無	無	(217,124)	47%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佳園建設	台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委託營造廠商 興建國民住宅 及商業大樓出 售出租、室內 裝潢、建材製 造銷售。	8,978	8,978	1,000,000	1.15%	1,353	(6,558)	(75)	-
本公司	怡晉國際	台南市成功路 457號4樓	食品、百貨、 紡織、化工原 料、機器之批 發零售、買賣 及進出口通訊 監控器材買 賣。	11,030	11,030	2,382,350	79.41%	(4,421)	672	533	-
本公司	怡裕投資	台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一般投資。	66,917	66,917	6,691,682	32.67%	31,085	16,022	5,235	-
本公司	佳益投資	台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一般投資。	591,748	591,748	34,645,924	81.45%	231,847	(1,908)	(1,554)	-
本公司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土木工程 承攬。	30,000	30,000	3,000,000	11.32%	29,686	150	17	-
本公司	得思康	台南市官田區 二鎮里工業路 11號	資訊系統整 合。	5,000	5,000	500,000	100.00%	2,668	680	680	-
本公司	佳得紡織	台南市新營區 三舍里三舍207 號	紡織、化工原 料、不動產買 賣	101,573	101,573	11,540,337	33.56%	134,362	42,095	14,127	(註1)
佳園公司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土木工程 承攬。	102,189	102,189	10,421,840	39.33%	103,140	150	59	-
佳園公司	科立基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美麗街 12號	幼教事業管理 顧問、企業經 營管理、景觀 室內設計、國 際貿易、圖 書、文具批 發。	6,860	6,860	686,000	49.00%	-	-	-	-
佳園建設	佳上科技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幼教事業管理 顧問、企業經 營管理、景觀 室內設計、國 際貿易、圖 書、文具批 發。	14,900	14,900	1,000,000	100.00%	4,967	(2,002)	(2,002)	-
佳興投資	怡晉國際	台南市成功路 457號4樓	食品、百貨、 紡織、化工原 料、機器之批 發零售、買賣 及進出口通訊 監控器材買 賣。	6,755	6,755	228,530	7.62%	(424)	672	51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怡裕投資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土木建築工程承攬。	2,093	2,093	160,000	0.60%	1,568	150	1	-
怡裕投資	佳園建設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室內裝潢、建材製造銷售。	16,739	16,739	10,178,000	11.72%	13,792	(6,558)	(769)	-
佳益投資	佳園建設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室內裝潢、建材製造銷售。	134,346	134,346	39,362,731	45.31%	58,836	(6,558)	(2,971)	-
佳益投資	怡裕投資	台南市成功路457號4樓	一般投資。	87,720	87,720	8,739,174	42.67%	40,046	16,022	6,838	-
佳益投資	怡晉國際	台南市成功路457號4樓	食品、百貨、紡織、化工原料、機器之批發零售、買賣及進出口通訊監控器材買賣。	4,840	4,840	190,590	6.35%	-	672	-	-
佳益投資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土木建築工程承攬。	2,107	2,107	160,000	0.60%	1,583	150	37	-
佳益投資	佳興投資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一般投資。	22,500	22,500	49,796,000	99.99%	22,741	(40)	(40)	-

註1：提供9,787,500股作為短期借款擔保。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六、106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佳和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和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和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列入佳和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914,228 千元及 979,31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73% 及 18.81%，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35,154 千元及 841,420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3.81% 及 27.98%。另，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55% 及 2.51%，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損)之 13.94% 及 (2.46)%。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和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完工百分比法

有關收入認列－完工百分比法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收入認列－完工百分比法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收入認列－完工百分比法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集團之建造合約收入係依合約完成程度之比例認列，完成程度係依據截至財務報導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計算之。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因此，收入認列－完工百分比法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訪談並瞭解其他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預估工程總成本所採用內部作業程序之合理性，包括確認業主建築結構圖等計算單位與決定各項工程成本對料工費投入之關聯性，以及估計方法之一致性。
- 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依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之內部控制程序，包括核對當期追加減工程及重大計價工程之佐證文件。
- 針對尚在進行之合約選樣核對承包合約內容並考量管理階層對類似合約成本之估計經驗，以評估公司管理階層對合約總成本估計項目之假設其合理性。
- 取得建造成本彙總表執行相關證實程序，包括已發生之當期成本抽核至適當憑證、追加減工程核至佐證文件，以及重新計算依完工程度認列之工程收入，且已適當入帳。

####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集團之客戶中屬紡織業下游之成衣及其他家居紡織類品布商者，其營運深受產業景氣波動影響，其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30~120 天，故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存有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佳和集團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報表之正確性。
- 檢視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針對尚未收款且未提列備抵之逾期應收帳款，瞭解管理階層如何評估其回收可能性無疑慮，以評估佳和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 檢視佳和集團過去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準確度，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佳和集團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 三、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集團主要經營產業屬民生工業中之紡織業中下游織物供應商，產品價格受市場波動影響深，致產生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佳和集團存貨跌價及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瞭解佳和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正確性。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
- 檢視佳和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佳和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 四、投資性不動產評價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四)；投資性不動產評價之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和集團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管理階層委由外部不動產估價師執行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由於評價方式的複雜程度及輸入值資訊屬不可觀察資訊，致公允價值可能產生不實表達風險，因此，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佳和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佳和集團委任之外部不動產估價師之資格及獨立性。
- 委任財務管理專家檢視評價方法之適用性及估價試算過程之合理性、評價方法中的主要假設或輸入值(如：折現率、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收益資本化率、利潤率及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之合理性及與前期是否有重大差異。
- 瞭解估價報告使用假設、估計、參數是否有合理依據及與前期是否有重大差異。
- 評估佳和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評價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和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和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 惠 媛



會 計 師：

陳 國 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9)台財證(六)第 62474 號  
民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6.12.31		105.12.31			負債及權益	106.12.31		105.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3,773	3	162,525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759,275	14	717,344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83,022	1	20,944	-	2150 應付票據	69,469	1	100,239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61,148	3	150,428	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196,814	4	198,77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5,909	1	19,003	-	2170 應付帳款	324,844	6	352,803	7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638	-	17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0,310	-	42,46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18,130	6	423,445	8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四))	13,780	-	97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	-	99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296,930	5	308,515	6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六(四))	304,551	6	346,275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0,781	-	14,48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68,757	1	61,65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7,874	2	103,251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898	-	1,739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273,322	5	-	-	
1310 存貨(附註六(五)及八)	783,990	14	801,880	15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49,830	3	136,579	2	
1410 預付款項	38,876	1	28,047	1		<u>2,213,229</u>	<u>40</u>	<u>1,975,422</u>	<u>38</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86,461	2	92,071	2	<b>非流動負債：</b>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8,999	2	51,057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221,684	4	295,736	6	
	<u>2,166,152</u>	<u>40</u>	<u>2,160,241</u>	<u>41</u>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484,977	27	1,439,346	27	
<b>非流動資產：</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525,033	10	507,120	10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88,016	2	106,11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38,097	1	60,031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六))	63,307	1	73,464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478	-	20,19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七及八)	139,329	2	130,693	3		<u>2,287,269</u>	<u>42</u>	<u>2,322,428</u>	<u>44</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及八)	205,344	4	144,599	3	<b>負債合計</b>	<u>4,500,498</u>	<u>82</u>	<u>4,297,850</u>	<u>82</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2,768,634	51	2,518,165	48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三)(十四)(十五))：</b>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781	-	14,445	-	3110 普通股股本	1,200,000	22	1,200,000	23	
1920 存出保證金	17,609	-	37,119	1	3200 資本公積	35,165	1	31,285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7,400	-	13,400	-	3300 待彌補虧損	(911,528)	(17)	(968,389)	(19)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33	-	7,292	-	3490 其他權益項目	406,856	7	411,668	8	
	<u>3,299,253</u>	<u>60</u>	<u>3,045,287</u>	<u>59</u>	3500 庫藏股票	(14,290)	-	(14,290)	-	
<b>資產總計</b>	<u>\$ 5,465,405</u>	<u>100</u>	<u>5,205,528</u>	<u>100</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716,203</u>	<u>13</u>	<u>660,274</u>	<u>13</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十五))	<u>248,704</u>	<u>5</u>	<u>247,404</u>	<u>5</u>	
					權益合計	<u>964,907</u>	<u>18</u>	<u>907,678</u>	<u>18</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5,465,405</u>	<u>100</u>	<u>5,205,528</u>	<u>100</u>	

董事長：翁茂鍾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四)(十七)及七)	\$ 2,694,248	101	3,041,37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90	27,150	1	33,994	1
	2,667,098	100	3,007,3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二)(十三)、七及十二)	2,459,899	92	2,851,906	95
5900 營業毛利	207,199	8	155,479	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9,130	5	148,930	5
6200 管理費用	166,718	7	162,00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948	2	58,227	2
	362,796	14	369,163	12
6900 營業淨損	(155,597)	(6)	(213,684)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九)(十一)(十九)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868	-	11,4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6,265)	(2)	135,112	4
7255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404,422	15	28,481	1
7050 財務成本	(110,418)	(4)	(106,126)	(5)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2,125	-	3,478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157)	-	-	-
	242,575	9	72,413	-
7900 稅前淨利(損)	86,978	3	(141,271)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29,699	1	40,753	1
8200 本期淨利(損)	57,279	2	(182,024)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六)(十三)(十四)(十五)(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60	-	5,25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9	-	697	-
	721	-	4,5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6,945)	-	(3,23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94	-	(2,56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4,651)	-	(5,79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30)	-	(1,24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3,349	2	(183,266)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6,281	2	(187,044)	(8)
8620 非控制權益	998	-	5,020	-
	57,279	2	(182,024)	(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2,049	2	(192,243)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300	-	8,977	-
	53,349	2	(183,266)	(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7		(1.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1		(1.5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茂鍾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 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重估增值	合 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00,000	44,100	(781,377)	698	(56,471)	472,672	416,899	(14,290)	865,332	244,804	1,110,136
本期淨損	-	-	(187,044)	-	-	-	-	-	(187,044)	5,020	(182,0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2	(698)	(4,533)	-	(5,231)	-	(5,199)	3,957	(1,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87,012)	(698)	(4,533)	-	(5,231)	-	(192,243)	8,977	(183,266)
採權益法認列之變動數	-	(12,822)	-	-	-	-	-	-	(12,822)	(6,377)	(19,199)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發新股之 變動數	-	(478)	-	-	-	-	-	-	(478)	-	(478)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485	-	-	-	-	-	-	485	-	485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00,000	31,285	(968,389)	-	(61,004)	472,672	411,668	(14,290)	660,274	247,404	907,678
本期淨利	-	-	56,281	-	-	-	-	-	56,281	998	57,2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80	-	(4,812)	-	(4,812)	-	(4,232)	302	(3,9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56,861	-	(4,812)	-	(4,812)	-	52,049	1,300	53,349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3,880	-	-	-	-	-	-	3,880	-	3,88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00,000	35,165	(911,528)	-	(65,816)	472,672	406,856	(14,290)	716,203	248,704	964,907

董事長：翁茂鍾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86,978	(141,27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181	17,603
備抵呆帳提列(迴轉)數	12,332	(2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085)	(93)
利息費用	110,418	106,126
利息收入	(274)	(523)
股利收入	(2,594)	(10,9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2,125)	(3,4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71)	(10,32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67,42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120,151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178)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157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854	(598)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404,422)	(28,48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9,556)	1,6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增加	(59,815)	(17,532)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7,319)	1,916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468)	(17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92,330	(133,068)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99	(861)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	41,724	90,55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7,057)	4,5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9)	797
存貨減少	17,890	17,464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829)	34,80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7,961)	(27,7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665)	(29,3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30,770)	(194,113)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1,957)	(4,26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7,959)	67,44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154)	13,473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12,806	(3,45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3,631)	(26,75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01)	1,74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996)	28,691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1,174)	(33,5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5,536)	(150,7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6,201)	(180,094)
調整項目合計	(275,757)	(178,4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88,779)	(319,763)
收取之利息	274	540
收取之股利	2,594	10,945
支付之利息	(104,939)	(94,961)
支付之所得稅	(2,142)	(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2,992)	(403,3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1,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69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95,271
收取採用權益法投資之現金股利	9,23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82,245)	(48,1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5,261	2,131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510	8,35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5,610	1,64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400	(9,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459	1,3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71)	40,1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4,756	86,41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7,794)
發行公司債	200,000	25,000
舉借長期借款	1,537,860	236,130
償還長期借款	(1,478,978)	(157,10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265)	14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	59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減少	-	(1,0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1,349	182,37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62	6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48	(180,1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525	342,6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3,773	162,52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茂鍾

經理人：翁茂鍾

會計主管：方平煌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創設於台南縣三舍村，其後經過合併及擴建，目前所營事業包括各種纖維紡織、印染、整理之加工及運銷買賣業務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及工廠廠房開發租售業務。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可能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及減損。

#####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249,164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63,307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增加8,710千元、保留盈餘增加21,526千元及非控制權益增加13,136千元。

###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合併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預期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一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規定，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2) 建造合約

現行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合併公司評估前述合約修改，預期不會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3)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預期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十五號收入認列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 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闡明企業僅於有證據證明不動產之實際用途發生改變時，始得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該修正強調管理階層之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另闡明用途改變證據之例包括開始以自用觀點開發不動產。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類似。</li> </ul>
2014.9.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 (4)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佳園建設)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室內裝潢、建材製造銷售	1.15%	1.15%	註
怡裕投資	佳園建設	"	11.72%	11.72%	"
佳益投資	佳園建設	"	45.31%	45.31%	"
本公司	怡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怡晉國際)	食品、百貨、紡織、化工原料、機器之批發零售、買賣及進出口通訊監控器材買賣	79.41%	79.41%	
佳益投資	怡晉國際	"	6.35%	6.35%	"
佳興投資	怡晉國際	"	7.62%	7.62%	"
佳益投資	佳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興投資)	一般投資	99.99%	99.99%	
本公司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怡裕投資)	"	32.67%	32.67%	"
佳益投資	怡裕投資	"	42.67%	42.67%	"
本公司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益投資)	"	81.45%	81.45%	
怡裕投資	佳益投資	"	1.38%	1.38%	"
本公司	猛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猛揮營造)	土木工程承攬	11.32%	11.32%	"
佳園建設	猛揮營造	"	39.33%	39.33%	"
怡裕投資	猛揮營造	"	0.60%	0.60%	"
佳益投資	猛揮營造	"	0.60%	0.60%	"
本公司	得思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得思康)	資訊系統整合	100.00%	100.00%	

註：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高於半數之表決權，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12.31	105.12.31	
佳園建設	佳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上科技)	幼教事業管理顧問、企業經營管理、景觀室內設計圖、除貿易、圖書、文具批發	100.00%	100.00%	因其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均不具重大性，故未予以編入本合併財務報告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指截至報導日止按已執行之合約工作，預期可向客戶收取惟尚未開立帳單之總金額。依成本加計截至報導日止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按進度開立之帳單及已認列之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所有與特定專案直接相關之支出，及依正常產能為基礎分攤因合約活動產生之固定與變動製造費用。

若已投入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超過工程進度請款，建造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係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工程進度請款大於已發生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則該差異於資產負債表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 (十一)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包括營業租賃下所持有之不動產權益。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後之帳面價值。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價值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用途改變日之帳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在該項不動產先前認列累計減損之範圍內認列於損益，其餘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不動產重估增值」。

####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0年
(2)機器設備	5~10年
(3)運輸設備	3~15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2~20年
(5)租賃改良	5~8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期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四)租 賃

#### 1. 出租人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七)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 工程合約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 3. 房地收入

合併公司委託建屋出售收入，其損益之認列係於完工交屋後認列。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原則上係完成交屋或產權完成移轉登記（以較遲的時點為準），即戶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轉移予買方時確認，予以認列損益。

### 4.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收入。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

### (二十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收入認列－完工百分比法

合併公司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建造合約收入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 (二)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減損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 (四)投資性不動產評價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於報導日重新衡量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係採用外部專家之鑑價報告為依據，因評價模式之輸入值資訊屬不可觀察資訊，公允價值係由外部專家採用估價技術依複雜公式計算而得，故輸入值之變動可能影響評價結果而產生重大調整。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及財務部門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1.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2.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12.31</u>	<u>105.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5,206	1,69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58,567	160,828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63,773</u>	<u>162,52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	\$ 6,440	6,548
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76,582	14,396
小計	<u>83,022</u>	<u>20,94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	161,148	150,4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88,016	106,1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股票	63,307	73,464
合 計	<u>\$ 395,493</u>	<u>350,946</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因相關證據及評估顯示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故提列減損損失10,157千元。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10,340	267	10,646	272
下跌5%	\$ (10,340)	(267)	(10,646)	(272)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票據	\$ 49,224	21,905
減：備抵呆帳損失	3,315	2,902
小計	<u>45,909</u>	<u>19,003</u>
應收票據－關係人	638	170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帳款	390,498	483,852
減：備抵呆帳損失	72,368	60,407
小計	<u>318,130</u>	<u>423,44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99
其他應收款	71,077	64,020
減：備抵呆帳損失	2,320	2,362
小計	<u>68,757</u>	<u>61,658</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98	1,739
長期應收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3,600
合計	<u><b>\$ 435,332</b></u>	<u><b>510,614</b></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逾期30天以下	\$ 44,614	28,174
逾期31~120天	8,361	15,168
逾期121~365天	19,529	12,135
逾期超過一年	<u>54,316</u>	<u>54,626</u>
	<u><b>\$ 126,820</b></u>	<u><b>110,103</b></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5,671
認列減損損失	<u>12,33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b>\$ 78,003</b></u>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6,018
因無法回收而沖銷	(89)
減損損失迴轉	<u>(25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b>\$ 65,671</b></u>

合併公司對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依經濟環境，並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請另參閱附註七。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建造合約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u>\$ 631,348</u>	<u>837,278</u>
	<u>106.12.31</u>	<u>105.12.31</u>
累計已發生成本(含與未來活動有關之合約成本)	\$ 2,043,730	2,788,002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利益	75,726	34,021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損益	2,119,456	2,822,023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828,685	2,476,722
淨額	<u>\$ 290,771</u>	<u>345,301</u>
應收建造合約款	\$ 304,551	346,275
應付建造合約款	13,780	974
淨額	<u>\$ 290,771</u>	<u>345,301</u>

(五)存 貨

	<u>106.12.31</u>	<u>105.12.31</u>
製造業：		
商品	\$ 60	179
製成品	363,350	325,147
在製品	312,842	310,521
原料	86,034	117,643
物料	13,643	24,447
在途原物料	141	8
小計	<u>776,070</u>	<u>777,945</u>
營建業：		
待售房地	7,920	23,935
合計	<u>\$ 783,990</u>	<u>801,880</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14,963千元及16,835千元。合併公司之存貨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關聯企業	<u>\$ 139,329</u>	<u>130,693</u>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具有公開報價者情形。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6.12.31</u>	<u>105.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u>\$ 139,329</u>	<u>130,693</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2,125	3,478
其他綜合損益	2,294	(2,568)
綜合損益總額	<u>\$ 14,419</u>	<u>91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出售關聯企業廣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因持股比例降至16.42%，致合併公司對其喪失重大影響力停止採用權益法，合併公司以當日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並將剩餘股票依公允價值衡量金額62,307千元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處分價款為95,271千元，處分利益計67,615千元，已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一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淨額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以9,698千元取得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969,837股。

合併公司提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u>106.12.31</u>	<u>105.12.31</u>
猛揮營造	台灣	48.15%	48.15%

上述子公司之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猛揮營造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6.12.31</u>	<u>105.12.31</u>
流動資產	\$ 656,293	669,479
非流動資產	31,326	62,416
流動負債	(411,992)	(458,130)
非流動負債	(13,384)	(11,861)
淨資產	<u>\$ 262,243</u>	<u>261,904</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26,270</u>	<u>126,107</u>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631,348	837,278
本期淨利	\$ 150	12,499
其他綜合損益	187	6,049
綜合損益總額	\$ 337	18,54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72	6,01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62	8,931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21,574)	40,02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0,745	19,24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4,609	(90,033)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3,780	(30,76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300	2,433	1,217,671	59,975	656,856	1,263	3,968	1,943,466
增添	-	-	6,763	1,150	1,438	630	73,437	83,418
處分	-	-	(42,957)	(6,740)	(123,454)	-	-	(173,151)
重分類	-	-	75,806	-	-	619	(76,425)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00	2,433	1,257,283	54,385	534,840	2,512	980	1,853,733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300	2,433	1,188,011	62,212	653,896	-	8,651	1,916,503
增添	-	-	5,669	1,829	3,188	1,162	26,270	38,118
處分	-	-	(6,861)	(4,066)	(228)	-	-	(11,155)
重分類	-	-	30,852	-	-	101	(30,953)	-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00	2,433	1,217,671	59,975	656,856	1,263	3,968	1,943,466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522	1,106,382	54,250	637,698	15	-	1,798,867
折舊	-	79	15,344	1,408	4,021	329	-	21,181
處分	-	-	(41,663)	(6,729)	(123,267)	-	-	(171,65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601	1,080,063	48,929	518,452	344	-	1,648,389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444	1,101,007	56,962	633,229	-	-	1,791,642
折舊	-	78	11,491	1,323	4,696	15	-	17,603
處分	-	-	(6,116)	(4,035)	(227)	-	-	(10,37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522	1,106,382	54,250	637,698	15	-	1,798,867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300	1,832	177,220	5,456	16,388	2,168	980	205,344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1,300	1,911	111,289	5,725	19,158	1,248	3,968	144,599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投資性不動產

1.合併公司下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其第三等級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91,948	326,217	2,518,165
增添	446	-	446
處分報廢	(12,861)	(141,538)	(154,399)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利益(損失)	445,289	(40,867)	404,4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b>\$ 2,624,822</b>	<b>143,812</b>	<b>2,768,634</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35,254	354,430	2,489,684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利益(損失)	56,694	(28,213)	28,48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b>\$ 2,191,948</b>	<b>326,217</b>	<b>2,518,165</b>

2.合併公司下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收益法評價，相關重要契約條款及評價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估價日期	106.12.31	105.12.31
標的	台南市新市區三舍段等土地及建物 及新市區農牧用地	台南市新市區大營段及三舍段等土 地及建物及新市區農牧用地
重要契約條款	1.租金：220元～323元/坪/月 2.租期：2個月～31個月 3.押金：34千元～150千元 4.出租人每年負擔稅費總額： 9,155千元	1.租金：150元～300元/坪/月 2.租期：2個月～43個月 3.押金：20千元～558千元 4.出租人每年負擔稅費總額： 3,977千元～5,259千元
當地租金行情	261元～308元/坪/月(註)	289元～350元/坪/月(註)
相似標的租金行情	261元～308元/坪/月(註)	289元～350元/坪/月(註)
目前狀態	正常使用	正常使用
過去收益數額	220元～323元/坪/月	150元～300元/坪/月
收益資本化率	2.75%	2.5%
折現率	3.5%	3.5%
委外或自行估價	委外及自行估價	委外及自行估價
估價事務所	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估價師姓名	吳國仕、邱鼎	黃景昇、葉玉芬
委外估價公允價值	1,469,781千元	2,450,376千元
自行估價公允價值	50,552千元	67,789千元

註：估價報告對於土地及建物租金比較案例之選擇，係依勘估標目土地用途，於台南市類似地區範圍內，選擇三個適當比較案例，經分析、比較、調整後，求取標的土地及建物之合理市場租金。

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第28條，收益法得採直接資本化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估算收益價格。依同規則第34條，其估價程序為推算有效總收入、推算總費用、計算淨收益、決定收益資本化率或折現率及計算收益價格。上述參數之估計係蒐集勘估標的及與其特性相同或相似之比較標的最近三年間之相關資料，經由綜合研判其持續性、穩定性及成長情形加以調整，以確認資料之可用性及合理性。未來各期收入(現金流入)及費用(現金流出)之變動狀態係依據勘估標的歷史收支(現金流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量)、相同產業或具替代性比較標的收支(現金流量)、閒置或損失比率及目前或未來可能之計畫收支所決定。總收入減除總費用後之客觀淨收益則係以勘估標的作最有效使用之客觀淨收益為基準，並參酌鄰近類似不動產在最有效使用情況下之收益推算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之規定，收益法下之折現率限採風險溢酬法，其係以一定利率為基準，加計投資性不動產之個別特性估算。所稱一定利率為基準，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

3.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下列土地因尚未開發無法以收益法評價，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採用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相關評價資訊如下：

估價日期	106.12.31
標的	台南市新市區大營段土地
估計銷售總金額	2,403,510千元
利潤率	18%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38%
委外或自行估價	委外估價
估價事務所	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估價師姓名	吳國仕、邱鼎
委外估價公允價值	1,248,301千元

上述各項土地之開發計畫重點包括確定土地開發內容、預期開發時間、調查各項開發成本及相關費用並蒐集市場行情等資料、現況勘察並進行環境發展程度之調查及分析等。經評估各項景氣指標、人口及就業情形、利率及市場供需等總體經濟因素，尚無重大異常波動，據此估算開發或建築後總銷售金額以求得開發前或建築前土地開發分析價格。

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說明如下表：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衡量間之關係
<p>管理階層針對收益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這兩種評價技術進行評估、衡量各評價技術所使用估計之影響。該等估計是經合併公司評估後，判斷此等估計是與市場參與者所採用的一致。</p> <p>收益法係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該法應考慮設施所產生之預估淨現金流量現值，而預估淨現金流量現值是以風險調整後之折現率計算。</p> <p>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法應考量勘估標的可產生現金流量之各期淨收益(有效總收入減總費用)、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閒置期間及收益資本化率。折現率之估計應考量建築物之品質及地點、承租人信用狀況及租賃期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106.12.31及105.12.31分別為1.1%及0.5%至1.0%。</li> <li>• 閒置期間106.12.31及105.12.31分別為3.6個月及3個月。</li> <li>• 收益資本化率106.12.31及105.12.31分別為2.75%及2.5%。</li> <li>• 風險調整後之折現率106.12.31及105.12.31均為3.5%。</li> <li>• 利潤率106.12.31為18%。</li> <li>•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106.12.31為1.38%。</li> </ul>	<p>估計之公允價值將增加(或減少)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期市場租金成長率提升(降低)。</li> <li>• 閒置期間縮短(延長)。</li> <li>• 收益資本化率提升(降低)。</li> <li>• 風險調整後之折現率降低(提升)。</li> <li>• 利潤率降低(提升)。</li> <li>•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提升)。</li> </ul>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營業所需而取得之部分土地，因其地目屬農牧用地，尚無法以合併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具有自耕農身份之主要管理階層名義登記，已辦妥保全手續設定抵押予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土地之金額均為30,722千元。

合併公司之投資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一)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91,325	431,255
擔保銀行借款	267,950	286,089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1,489,999	1,423,000
其他長期擔保借款	144,808	152,925
合 計	<u>\$ 2,394,082</u>	<u>2,293,269</u>
	<u>106.12.31</u>	<u>105.12.31</u>
流 動	\$ 909,105	853,923
非 流 動	1,484,977	1,439,346
合 計	<u>\$ 2,394,082</u>	<u>2,293,269</u>
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u>\$ 425,081</u>	<u>448,227</u>
長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u>\$ 228,400</u>	<u>269,139</u>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u>2.06%~4.553%</u>	<u>1.797%~4.320%</u>
長期借款利率區間	<u>2.910%~8.244%</u>	<u>2.910%~8.244%</u>
短期票券利率區間	<u>-</u>	<u>2.35%~2.962%</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舉借金額分別為1,537,860千元及236,130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2.910%~8.244%，到期日分別為一〇八年七月至一一一年十二月及一〇六年十二月至一一〇年一月；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478,978千元及157,105千元。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二)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5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4,994)	(4,26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495,006</u>	<u>295,736</u>
流動	\$ 273,322	-
非流動	221,684	295,736
合計	<u>\$ 495,006</u>	<u>295,736</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0,800</u>	<u>6,920</u>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有效利率皆為3.684%~3.827%)	\$ 16,149	10,710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七月三日及七月十日私募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分別為100,000千元、50,000千元及50,000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票面利率：3%。
  - (2) 發行期限：三年(第一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三月一日；第二期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日至一〇九年七月三日；第三期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日至一〇九年七月十日)。
  - (3) 償還方法：除依規定行使轉換權外，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還本。
  - (4) 贖回辦法：無。
  - (5) 買回辦法：無。
  - (6) 轉換辦法：
    - A. 債權人於發行起滿三年之次日起，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行使其轉換權利。
    - B. 轉換價格：第一期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3.33 元；第二期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4.11 元；第三期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4.08 元。
    - C.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有低於當時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私募發行國內第一次第二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為 25,000 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票面利率：3%。
  - (2) 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 (3) 償還方法：除依規定行使轉換權外，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還本。
  - (4) 贖回辦法：無。
  - (5) 買回辦法：無。
  - (6) 轉換辦法：
    - A. 債權人於發行起滿三年之次日起，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行使其轉換權利。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3 元。
    - C.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有低於當時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私募發行國內第一次第一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為 275,000 千元，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票面利率：3%。
- (2) 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六日至一〇七年十月六日)。
- (3) 償還方法：除依規定行使轉換權外，本金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應付未付之利息以匯票或支票一次還本。
- (4) 贖回辦法：無。
- (5) 買回辦法：無。
- (6) 轉換辦法：
  - A. 債權人於發行起滿三年之次日起，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行使其轉換權利。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4.8 元。
  - C.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有低於當時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 (十二) 營業租賃

#### 1.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b>106.12.31</b>	<b>105.12.31</b>
一年內	\$ 123,059	117,657
一年以上至五年	471,335	316,800
五年以上	-	72,600
	<b>\$ 594,394</b>	<b>507,057</b>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工廠設備。租賃期間為五至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124,580 千元及 125,460 千元。

#### 2. 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九)。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b>106.12.31</b>	<b>105.12.31</b>
一年內	\$ 18,789	26,420
一年至五年	20,459	31,577
	<b>\$ 39,248</b>	<b>57,997</b>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產生之租金收益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上述營運租賃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21 千元及 131 千元。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06.12.31</b>	<b>105.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800	82,9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3,703)	(22,9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b>\$ 38,097</b>	<b>60,031</b>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23,703千元及22,92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b>106年度</b>	<b>105年度</b>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2,956	112,02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001	3,499
計畫支付之福利	(18,523)	(24,828)
公司直接支付數	(3,623)	(2,20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655	1,607
經驗調整	(4,666)	(7,15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b>\$ 61,800</b>	<b>82,956</b>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劃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925	20,52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069	27,091
計畫支付之福利	(18,523)	(24,82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83	428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51)	(29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23,703</u></u>	<u><u>22,925</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898	1,687
利息成本	1,103	1,81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83)	(428)
	<u><u>\$ 1,518</u></u>	<u><u>3,071</u></u>
營業成本	\$ 1,077	1,625
推銷費用	206	381
管理費用	223	867
研究發展費用	12	198
	<u><u>\$ 1,518</u></u>	<u><u>3,071</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8,216	13,470
本期認列	(760)	(5,25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7,456</u></u>	<u><u>8,216</u></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折現率	1.15%~1.375%	1.00%~1.50%
未來薪資增加	1.00%~2.00%	1.00%~2.00%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339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15.87年。

###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73)%~(3.38)%	2.87%~3.5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1.00%)	3.48%~13.09%	(3.34)%~(11.38)%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3.59)%~(3.75)%	3.04%~3.7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1.00%)	3.10%~15.87%	(2.96)%~(13.4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588千元及17,44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3. 短期帶薪假負債

	106.12.31	105.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於其他應付款)	\$ 9,088	6,830

## (十四)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78	78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664	(5,557)
土地增值稅	19,857	45,527
所得稅費用	\$ 29,699	40,75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分別為39千元及697千元。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損)	\$ 86,978	(141,27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4,786	(24,01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影響數	(2,061)	(591)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75,699)	(9,638)
課徵土地增值稅之土地交易所得	(3,345)	-
股利收入	(441)	(1,860)
證券交易利益淨額	(31)	(8,521)
依稅法規定不可扣抵之費用	280	28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稅額影響變動數	62,835	54,54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影響變動數	5,617	(16,221)
土地增值稅	19,857	45,527
前期低估數	-	783
其他	7,901	466
合計	\$ 29,699	40,753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合併公司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虧損扣抵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 未 扣 除 之 虧 損	得 扣 除 之 最 後 年 度
民國97年度核定	\$ 820,555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核定	527,122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核定	194,156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核定	169,284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核定	199,163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核定	221,821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核定	374,35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核定	114,582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申報	296,38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預估申報	358,326	民國116年度
	\$ 3,275,748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453	10,992	14,445
貸(借)記損益	372	(10,036)	(9,664)
<b>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b>	<b>\$ 3,825</b>	<b>956</b>	<b>4,781</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711	6,042	7,753
貸記損益	2,981	4,950	7,931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1,239)	-	(1,239)
<b>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b>	<b>\$ 3,453</b>	<b>10,992</b>	<b>14,445</b>

	土地增值 稅準備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04,221	-	2,899	507,120
借記損益	17,874	-	-	17,87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9	39
<b>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b>	<b>\$ 522,095</b>	<b>-</b>	<b>2,938</b>	<b>525,033</b>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58,694	542	525	459,761
借記損益	45,527	-	2,374	47,901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542)	-	(542)
<b>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b>	<b>\$ 504,221</b>	<b>-</b>	<b>2,899</b>	<b>507,120</b>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二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累積虧損	\$ (註)	(968,38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註)	152,459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預計) (註)	105年度(實際)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500,000千元，實收普通股股本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4,365	24,36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u>10,800</u>	<u>6,920</u>
	<u>\$ 35,165</u>	<u>31,28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提列應納所得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選擇採公允價值模式，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八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規定，本公司每年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依下列順序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i)就當年度因後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持續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產生之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依處分情形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ii)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令規定，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市價如有回升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iii)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19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皆無累積盈餘可供分配，相關資訊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3.其他權益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重估增值	小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民國106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61,004)	472,672	411,668	3,877	415,5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合併公司	-	(7,106)	-	(7,106)	161	(6,945)
關聯企業	-	2,294	-	2,294	-	2,29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5,816)</u>	<u>472,672</u>	<u>406,856</u>	<u>4,038</u>	<u>410,894</u>
民國105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98	(56,471)	472,672	416,899	4,445	421,344
外幣換算差異：						
關聯企業	(698)	-	-	(698)	(219)	(9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2,968)	-	(2,968)	(263)	(3,231)
關聯企業	-	(1,565)	-	(1,565)	(86)	(1,65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1,004)</u>	<u>472,672</u>	<u>411,668</u>	<u>3,877</u>	<u>415,545</u>

### 4.庫藏股票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明細如下：

#### 106.12.31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帳面價值	市價	持有原因
佳興投資	<u>317,686</u>	<u>\$ 14,290</u>	<u>1,731</u>	係為維持股價平穩，並藉此維護股東權益

#### 105.12.31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帳面價值	市價	持有原因
佳興投資	<u>317,686</u>	<u>\$ 14,290</u>	<u>1,303</u>	係為維持股價平穩，並藉此維護股東權益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	\$ 56,281	(187,04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9,682	119,682
<b>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b>	<b>\$ 0.47</b>	<b>(1.56)</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	\$ 56,281	(187,044)
可轉換公司債相關損益之稅後影響數	13,404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69,685	(187,04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9,682	119,6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千股)	102,593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222,275	119,682
<b>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b>	<b>\$ 0.31</b>	<b>(1.56)</b>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為潛在稀釋普通股，惟本公司計算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稀釋每股虧損時，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十七)收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2,003,146	2,123,196
工程合約收入	631,348	837,278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29,583	43,450
其他營業收入	3,021	3,461
	<b>\$ 2,667,098</b>	<b>3,007,385</b>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特定員工，「特定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為累積虧損，因此並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其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274	523
股利收入	2,594	10,945
	<u>\$ 2,868</u>	<u>11,468</u>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4,329	(1,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2,971	10,32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120,151)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淨額	-	67,427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淨額	17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淨利益	2,085	93
其他	54,323	58,864
	<u>\$ (56,265)</u>	<u>135,112</u>

###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64,444	63,348
利息費用－其他	29,825	32,068
利息費用－可轉換公司債	16,149	10,710
	<u>\$ 110,418</u>	<u>106,126</u>

### 4.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6,945)	(3,419)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188
	<u>\$ (6,945)</u>	<u>(3,231)</u>

## (二十)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銷貨對象主要為外銷，外銷對象未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且合併公司嚴格監督客戶之信用狀況，而且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尚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所有銷售對象多為信譽良好之大公司，而銷售予較小規模公司則視需要要求對方預付貨款或提供保證。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249,274	2,377,678	861,041	92,397	1,424,240	-
固定利率工具	639,814	668,514	391,141	77,118	200,255	-
無附息負債	877,809	877,809	877,809	-	-	-
	<b>\$ 3,766,897</b>	<b>3,924,001</b>	<b>2,129,991</b>	<b>169,515</b>	<b>1,624,495</b>	<b>-</b>
<b>105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140,344	2,196,265	826,448	1,343,949	25,868	-
固定利率工具	448,661	474,646	90,309	88,163	296,174	-
無附息負債	980,030	980,030	980,030	-	-	-
	<b>\$ 3,569,035</b>	<b>3,650,941</b>	<b>1,896,787</b>	<b>1,432,112</b>	<b>322,042</b>	<b>-</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千元)	\$ 6,234	29.633	184,732	6,774	32.178	217,974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千元)	6,670	29.633	197,652	8,008	32.178	257,681

#### (2) 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7千元及33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功能性貨幣 台 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兌換利益	兌換損失
	\$ 4,329	(1,596)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增加或減少18,669千元及17,765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外，餘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83,022	83,022	-	-	83,022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b>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249,164	249,164	-	-	249,164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 63,307	-	-	-	-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3,77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64,677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0,655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93,861	-	-	-	-
存出保證金	17,609	-	-	-	-
小計	\$ 710,575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長短期銀行借款	\$ 2,249,274	-	-	-	-
其他長期借款	144,808	-	145,291	-	145,291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11,43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66,372	-	-	-	-
應付公司債	495,006	-	500,288	-	500,288
小計	\$ 3,766,897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u>\$ 20,944</u>	20,944	-	-	20,944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b>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u>\$ 256,538</u>	256,538	-	-	256,538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u>\$ 73,464</u>	-	-	-	-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2,52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43,617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3,397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05,471	-	-	-	-
存出保證金	<u>37,119</u>	-	-	-	-
小計	<u>\$ 812,129</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短期票券	\$ 2,140,344	-	-	-	-
其他長期借款	152,925	-	153,642	-	153,642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94,27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85,753	-	-	-	-
應付公司債	<u>295,736</u>	-	297,450	-	297,450
小計	<u>\$ 3,569,035</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負債組成部分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4)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均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現金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之金融機構及證券公司，尚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業務往來之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最高餘額		背書保證餘額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業務往來公司	\$ -	662,500	-	-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53,481千元及717,366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份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部分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值變動之風險。

### (二十二)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庫藏股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加上淨負債。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負債總額	\$ 4,500,498	4,297,85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63,773	162,525
淨負債	4,336,725	4,135,325
權益總額	964,907	907,678
資本總額	\$ 5,301,632	5,043,003
負債資本比率	<u>81.80%</u>	<u>82.0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資本管理方式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一致。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佳得紡織)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註)
翁茂鍾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人員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

####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372	11,302
退職後福利	243	323
	<u>11,615</u>	<u>11,625</u>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成本均為1,027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 2.資金融通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u>最高餘額</u>		<u>其他應付款－關係人</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106.12.31</u>	<u>105.12.31</u>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人員	\$ 7,500	7,500	7,500	7,500

合併公司借入資金並未計息。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2,460	6,908	638	1,169
其他關係人	-	1,171(註)	-	-
	<b>\$ 2,460</b>	<b>8,079</b>	<b>638</b>	<b>1,169</b>
	餘額列入：			
		應收票據	\$ 638	170
		應收帳款	-	999
		合計	<b>\$ 638</b>	<b>1,169</b>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該金額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十七日之交易金額。

合併公司除部分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外，餘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除部分關係人之收款期限自交易日起90天~180天後收款外，其餘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30天~75天，與一般銷貨客戶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及委託加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貨及委託加工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度	105年度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252,419	276,805	217,124	241,235
其他關係人	-	6,204(註)	-	-
	<b>\$ 252,419</b>	<b>283,009</b>	<b>217,124</b>	<b>241,235</b>
	餘額列入：			
		應付票據	\$ 196,814	198,771
		應付帳款	20,310	42,464
		合計	<b>\$ 217,124</b>	<b>241,235</b>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該金額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十七日之交易金額。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自一般廠商之進貨之付款期限為原絲30天及原紗60天，加工費用為月結60天。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除部分關係人之付款期限為自交易日起90天~180天後付款，其餘關係人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展延前述應付票據產生之利息支出如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利息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20,433	22,926

### 3.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企業，總價款分別為355千元及72,000千元，處分利益分別為354千元及66,694千元，相關交易價款業已全數收訖。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項交易產生之遞延出售利益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3,450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 4. 租賃

(1)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土地、廠房及設備而支付之租金支出如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租金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55,110(註)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因該公司改選董監事而非屬關係人，該金額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十七日之交易金額。

(2) 合併公司出租土地及廠房予關係人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如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租金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17,240	17,419

### 5. 其他

(1) 合併公司因營業所需代關係人支付管理費、水電費、運費、支援人力薪資與客訴款項產生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1,898	1,739

(2) 合併公司因營業所需由關係人代付雜項費用及支援人力薪資與客訴款項產生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佳得紡織	\$ 3,281	6,982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工程履約擔保及保固金、資安防護履約保證金及預售屋價金信託	\$ 93,861	101,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	158,340	148,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87,992	106,090
存貨—在建房地	短期借款	-	16,0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進貨履約保證	113,954	104,932
土地	短期借款	1,300	1,300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	1,831	1,910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31,319	63,63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686,901	2,409,226
		<u>\$ 3,275,498</u>	<u>2,953,144</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及材料款	\$ 455,868	569,330
履行進貨交易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 88,600	42,000

2.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6.12.31	105.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3,585	56,123

(二)或有負債：

1.猛揮營造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施做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以下簡稱鐵改局)工程期間因施工不慎造成台灣高鐵局工地工程之損害，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商三井住友海上集團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債權讓與後，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向猛揮營造與鐵改局請求為連帶賠償。該案業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日判決猛揮營造及鐵改局應連帶給付富邦、新光、國泰及明台各16,990千元、3,641千元、2,427千元、1,214千元及均自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六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猛揮營造不服判決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向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提起上訴，上訴主張要點有三：(1)猛揮營造使用重機械打除連續壁，實係由鐵改局提供之定型化契約規範設計所採用，並非猛揮營造所能決定；(2)猛揮營造依合約施作系爭工程時，鐵改局尚另有委請之戊公司負責工程施工監造，以確實監督猛揮營造有無依工程合約內容施工；(3)猛揮營造僅係依合約內容施工，並受戊公司之監督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猛揮營造可恣意決定施工內容及方法。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駁回上訴，仍命猛揮營造及鐵改局應連帶給付 24,271 千元整予富邦、新光、國泰、明台等4家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猛揮營造及鐵改局再上訴後，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六日廢棄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上開判決，發回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更為審理，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二日判決猛揮營造敗訴，猛揮營造決議提起上訴，此案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2.猛揮營造於民國八十三年間承造之房屋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六日之台南地震中嚴重受損，原告屋主爰按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及民法第184、185條等規定，向猛揮營造及騰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請求連帶負擔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訴訟標的金額為17,379,250元。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雖本件應無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之適用，惟系爭房屋確係由猛揮營造擔任承造人，猛揮營造仍有可能需負擔損害賠償責任。而就原告請求之損害賠償金額部分，應先予計算折舊，再與其他被告連帶負擔。是以，如猛揮營造需負擔損害賠償責任，亦不需給付訴訟標的金額。」，此案目前由台灣台南地方法院審理中，尚未作出判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合併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課稅損失，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844千元及518千元。

###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3,975	128,641	382,616	247,172	124,896	372,068
勞健保費用	23,692	12,578	36,270	22,456	11,824	34,280
退休金費用	13,052	7,054	20,106	12,990	7,528	20,5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628	7,850	23,478	16,043	7,824	23,867
折舊費用	18,483	2,698	21,181	14,388	3,215	17,603
攤銷費用	-	-	-	-	-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台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20	358	-	358	-	-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8,200,017	158,340	-	158,340	-	質押股數18,200千股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14,000	87,992	-	87,992	-	質押股數10,114千股
"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375	24	0.008%	24	0.008%	-
"	永炬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304	-	-	(註1)	-	-
"	Techgains Pan-Pacific Corp. 股票	-	"	300,000	-	-	(註1)	-	-
"	中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32,100	-	-	(註1)	-	-
本公司	宏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289	-	-	(註1)	-	-
"	和起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8,052	-	-	(註1)	-	-
"	樸樸創意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	7.87%	(註1)	7.87%	-
佳益投資	永成環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00,000	1,000	1.94%	(註1)	1.94%	-
佳興投資	本公司股票	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7,686	1,731	0.26%	1,731	0.26%	(註2)
佳益投資	怡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236,720	2,450	0.25%	2,450	0.25%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怡裕投資	佳益投資股票	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與他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7,632	2,402	1.38%	(註1)	1.38%	(註2)
佳益投資	和起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8,053	-	0.05%	(註1)	0.05%	-
佳益投資	廣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331,750	22,758	4.64%	(註1)	4.64%	-
怡裕投資	份有限公司股票	-	"	3,384,000	39,549	11.78%	(註1)	11.78%	-
佳興投資	統一強棒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5,300.28	15,374	-	15,374	-	-
佳益投資	金	-	"	3,623,122.76	60,216	-	60,216	-	-
佳益投資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0,212	451	-	451	-	-
佳益投資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5,500	173	-	173	-	-
佳益投資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04,000	1,472	-	1,472	-	-
佳益投資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282	2,833	-	2,833	-	-
佳興投資	份有限公司	-	"	94,427	944	-	944	-	-
怡裕投資		-	"	56,655	567	-	567	-	-
猛揮營造	中信全球短期高收益債券基金	-	"	99,162.3	992	-	992	-	-

註1：無公開市價，且無法取得財務報告換算淨值。

註2：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自地委建工程	106.9.5	579,965 (未稅)	10,464 (註)	猛揮營造	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興建大營段廠辦出售	依契約辦理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進貨	252,419	21%	月結60天	無	無	(217,124)	47%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六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怡晉國際	1	營業收入	5,111	與一般銷貨尚無顯著不同，收款期間約為1~5個月	0.19%
0	本公司	怡晉國際	1	營業成本	1,656	與一般進貨尚無顯著不同，付款期間約為1~5個月	0.06%
0	本公司	怡晉國際	1	其他應付款	152	-	-
0	本公司	怡晉國際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2	-	-
0	本公司	怡晉國際	1	租賃收入	36	-	-
0	本公司	怡晉國際	1	管理及總務費用	93	-	-
0	本公司	得思康	1	管理及總務費用	5,086	-	0.19%
0	本公司	得思康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305	-	0.06%
0	本公司	得思康	1	租賃收入	172	-	-
0	本公司	佳益投資	1	營業成本	50,133	與一般進貨尚無顯著不同，付款期間約為1~5個月	1.88%
0	本公司	佳益投資	1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229	-	-
0	本公司	佳益投資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298	-	0.39%
0	本公司	佳益投資	1	利息支出	155	-	-
0	本公司	猛揮營造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00	-	0.04%
0	本公司	猛揮營造	1	其他流動資產	10,464	-	0.19%
0	本公司	猛揮營造	1	其他流動負債	27,050	-	0.49%
0	本公司	猛揮營造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50	-	0.06%
1	佳園建設	猛揮營造	3	其他應收款	8,952	-	0.16%
1	佳園建設	猛揮營造	3	應付票據—關係人	77	-	-
2	怡裕投資	猛揮營造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	-	-
3	佳益投資	猛揮營造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佳園建設	台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委託營造廠商 興建國民住宅 及商業大樓出 售出租、室內 裝潢、建材製 造銷售。	8,978	8,978	1,000,000	1.15%	1,428	1.15%	(522)	(6)	(註2)
本公司	怡晉國際	台南市成功路 457號4樓	食品、百貨、 紡織、化工原 料、機器之批 發零售、買賣 及進出口通訊 監控器材買 賣。	11,030	11,030	2,382,350	79.41%	(4,421)	79.41%	672	533	(註2)
本公司	怡裕投資	台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一般投資。	66,917	66,917	6,691,682	32.67%	31,085	32.67%	16,022	5,235	(註2)
本公司	佳益投資	台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一般投資。	591,748	591,748	34,645,924	81.45%	231,847	81.45%	(1,908)	(1,554)	(註2)
本公司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土木建築工程 承攬。	30,000	30,000	3,000,000	11.32%	29,686	11.32%	150	17	(註2)
本公司	得思康	台南市官田區 二鎮里工業路 11號	資訊系統整 合。	5,000	5,000	500,000	100.00%	2,668	100.00%	680	680	(註2)
本公司	佳得紡織	台南市新營區 三舍里三舍 207號	紡織、化工原 料、不動產買 賣	101,573	101,573	11,540,337	33.56%	134,362	33.56%	42,095	14,127	(註1)
佳園公司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土木建築工程 承攬。	102,189	102,189	10,421,840	39.33%	103,140	39.33%	150	59	(註2)
佳園公司	科立基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美麗街 12號	幼教事業管理 顧問、企業經 營管理、景觀 室內設計、國 際貿易、圖 書、文具批 發。	6,860	6,860	686,000	49.00%	-	49.00%	-	-	(註2)
佳園建設	佳上科技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幼教事業管理 顧問、企業經 營管理、景觀 室內設計、國 際貿易、圖 書、文具批 發。	14,900	14,900	1,000,000	100.00%	4,967	100.00%	(2,002)	(2,002)	-
佳興投資	怡晉國際	台南市成功路 457號4樓	食品、百貨、 紡織、化工原 料、機器之批 發零售、買賣 及進出口通訊 監控器材買 賣。	6,755	6,755	228,530	7.62%	(424)	7.62%	672	51	(註2)
怡裕投資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 勝利里中華路 1-145號21樓	土木建築工程 承攬。	2,093	2,093	160,000	0.60%	1,568	0.60%	150	1	(註2)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怡裕投資	佳園建設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室內裝潢、建材製造銷售。	16,739	16,739	10,178,000	11.72%	13,792	11.72%	(6,558)	(769)	(註2)
佳益投資	佳園建設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室內裝潢、建材製造銷售。	134,346	134,346	39,362,731	45.31%	58,836	45.31%	(6,558)	(2,971)	(註2)
佳益投資	怡裕投資	台南市成功路457號4樓	一般投資。	87,720	87,720	8,739,174	42.67%	40,046	42.67%	16,022	6,838	(註2)
佳益投資	怡晉國際	台南市成功路457號4樓	食品、百貨、紡織、化工原料、機器之批發零售、買賣及進出口通訊監控器材買賣。	4,840	4,840	190,590	6.35%	-	6.35%	672	-	(註2)
佳益投資	猛揮營造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土木建築工程承攬。	2,107	2,107	160,000	0.60%	1,583	0.60%	150	37	(註2)
佳益投資	佳興投資	臺南市永康區勝利里中華路1-145號21樓	一般投資。	22,500	22,500	49,796,000	99.99%	22,741	99.99%	(40)	(40)	(註2)

註1：提供9,787,500股作為短期借款擔保。

註2：編制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六個應報導部門：先染事業部門、長纖事業部門、染紗事業部門、營建事業部門、投資事業部門及其他事業部門，先染事業部門係製造各類短纖織物用品及紡織品染整等業務，係銷售予成衣商、貿易商及布商等。長纖事業部門係製造各類長纖織物用品，係銷售予成衣商、貿易商及布商等。染紗事業部門係從事棉紗、毛紗及混紡紗等商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營建事業部門係從事之住宅及商業大樓興建、出租及出售與土木建築工程之承攬等業務。投資事業部門係包括各種生產、銀行、保險、證券、文化事業等公司之投資及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事業之投資。本公司之其他事業部門係包括資訊軟體暨資料處理服務；食品、紡織及各項百貨等之批發零售及買賣；織物之原絲、原紗、顏料及染料之銷售，其他事業部門因未達量化門檻，故彙總合併報導。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6年度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先染事業	長纖事業	染紗事業	營建事業	投資事業	其他事業			
對外收入	\$ 1,059,892	663,860	270,568	633,551	27,379	11,848	-	2,667,098	
部門間收入	5,111	-	-	-	50,341	6,835	(62,287)	-	
合計	<u>\$ 1,065,003</u>	<u>663,860</u>	<u>270,568</u>	<u>633,551</u>	<u>77,720</u>	<u>18,683</u>	<u>(62,287)</u>	<u>2,667,098</u>	
部門(損)益	<u>\$ 157,145</u>	<u>(108,605)</u>	<u>(9,751)</u>	<u>3,256</u>	<u>51,423</u>	<u>1,531</u>	<u>(8,021)</u>	<u>86,978</u>	

	105年度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先染事業	長纖事業	染紗事業	營建事業	投資事業	其他事業			
對外收入	1,040,982	826,920	250,609	839,343	41,894	7,637	-	3,007,385	
部門間收入	3,082	-	-	-	225	5,094	(8,401)	-	
合計	<u>\$ 1,044,064</u>	<u>826,920</u>	<u>250,609</u>	<u>839,343</u>	<u>42,119</u>	<u>12,731</u>	<u>(8,401)</u>	<u>3,007,385</u>	
部門(損)益	<u>\$ (62,389)</u>	<u>(84,462)</u>	<u>(18,305)</u>	<u>7,204</u>	<u>20,002</u>	<u>(1,091)</u>	<u>(2,230)</u>	<u>(141,271)</u>	

###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6年度	105年度
台灣	\$ 1,358,616	1,557,897
亞洲(不包括台灣)	1,091,002	1,218,851
其他地區(未達10%)	217,480	230,637
	<u>\$ 2,667,098</u>	<u>3,007,385</u>

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均係於台灣。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為2,978,811千元及2,670,056千元，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後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 (四)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 品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先染織物	\$ 1,059,892	1,040,982
長纖織物	663,860	826,920
毛紗	172,213	161,102
棉紗	98,355	89,507
工程合約收入	631,348	837,278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29,583	43,450
其他	11,847	8,146
	<u>\$ 2,667,098</u>	<u>3,007,385</u>

### (五)重要客戶資訊

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無銷貨收入佔損益表銷售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七、本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2,160,241	41	2,166,152	40	5,9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0,693	3	139,329	2	8,636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599	3	205,344	4	60,745	4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518,165	48	2,768,634	51	250,469	10
其他資產		251,830	5	185,946	3	(65,884)	(26)
資產總額		5,205,528	100	5,465,405	100	259,877	5
流動負債		1,975,422	38	2,213,229	40	237,807	12
非流動負債		2,322,428	44	2,287,269	42	(35,159)	(2)
負債總額		4,297,850	82	4,500,498	82	202,648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0,274	13	716,203	13	55,929	8
股本		1,200,000	23	1,200,000	22	0	0
資本公積		31,285	1	35,165	1	3,880	12
累積盈虧		(968,389)	(19)	(911,528)	(17)	56,861	6
其他權益		411,668	8	406,856	7	(4,812)	(1)
庫藏股票		(14,290)	0	(14,290)	0	-	-
非控制權益		247,404	5	248,704	5	1,300	1
權益總計		907,678	18	964,907	18	57,229	6

就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千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之故。
- (2) 其他資產減少主因係存出保證金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之故。

## 二、經營結果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	變動比例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		3,007,385	2,667,098	(340,287)	(11)
營業成本		2,851,906	2,459,899	(392,007)	(14)
營業毛利		155,479	207,199	51,720	33
營業費用		369,163	362,796	(6,367)	(2)
營業淨(損)利		(213,684)	(155,597)	58,087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413	242,575	170,162	235
稅前淨(損)利		(141,271)	86,978	228,249	162
減：所得稅費用		40,753	29,699	(11,054)	(27)
本期淨(損)利		(182,024)	57,279	239,303	1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42)	(3,930)	(2,688)	2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3,266)	53,349	236,615	129

就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千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淨損減少，主係 106 年度產品毛利增加造成。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因係投資性不動產淨額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 (3)本期淨利與稅前淨利增加原因同(1)、(2)說明。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105 年	106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403,319)	(292,992)	139,018	32
投資活動	40,152	(7,771)	47,923	(119)
籌資活動	182,375	301,349	89,621	42
合計	(180,792)	1,248	181,378	10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106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虧損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106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取得不動產設備增加。
3. 籌資活動：106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增加負債所致。
4. 綜上所述：106 年度淨現金流入較 105 年度增加 181,378 仟元。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1. 開源節流增加本業之現金流入。
2. 活化資產、處份閒置資產及積極處份呆滯庫存。
3. 辦理現金增資或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三)未來一年(107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3,012	841,368	667,827	226,553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計全年度之營業活動現金流入約 667,827 千元。
- (2)投資活動：今年預計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新增機器設備等約淨流入 841,368 仟元。
- (3)籌資活動：預計償還銀行融資等，現金流出約 291,836 千元。
- (4)綜合上述，全年現金剩餘數約新台幣 226,553 千元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 四、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預計開發大營廠閒置土地，用於建造科技工業城出售，預計一年內完工出售。
-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一切順利的話預期營收約 30 億元以±，預計獲利 10 億元以上，可以增加約 20 億現金流入，減少負債約 10 億元。

#### 五、轉投資之檢討與分析

轉投資分析表：不適用

註：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 5%者。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與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通貨膨脹及油電成本上漲幅度趨緩，造成營業成本、營業費用及兌換損失均能有效控制。
  2. 積極擷節成本及費用。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2. 最近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悉依證期會公布之規定修訂並經股東會討論通過。
  3.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見第 1 頁致股東報告書)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07 年度短纖織物研究發展計畫

1. JACQUARD +彈性系列產品
2. SORONA 系列
3. 有機棉 ORGANIC COTTON 系列
4. 環保素材 RECYCLE POLYESTER & 可染 PP 系列
5. COCOTEC/ BAMBOO CHARCOAL 系列
6. COTTON/ WOOL/ ANGORA 系列
7. COTTON/ SILK/大豆纖維系列
8. 甲殼素系列
9. TENCELL 系列
10. 異型斷面 POLY+WICKING OUTDOOR 系列
11. OUTLAST RAYON 系列
12. 機能性加工 FUNCTIONAL/COATING/BONDING 系列

107 年度長纖織物研究發展計畫

1. 男裝褲料：毛感褲料、搭配功能紗、彈性褲料、T/R 褲料
2. 女裝：搭配功能紗、POLY Y/D、扁平絲、彈性裙褲料、SILK LIKE
3. 外套：2-LAYER、3-LAYER、3D-MODE、先染之 3D-MODE
4. 功能紗：BAMBOO CHARCOAL、COCOTEC、涼感紗
5. 環保紗：BAMBOO、ORGANIC、PLA、PP、PTT
6. 窗簾：BLACK OUT、窗紗、寬幅窗簾
7. SOFA：粗支棉、組織變化
8. 環保系列：ORGANIC、RECYCLE
9. 異收縮系列
10. CONTRACT 系列
11. 防火系列
12. CHENILLE 系列
13. 麻感系列

107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6 仟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積極整合規劃企業資源規劃(ERP)、供應鏈管理(SCM)及客戶關係管理(CRM)。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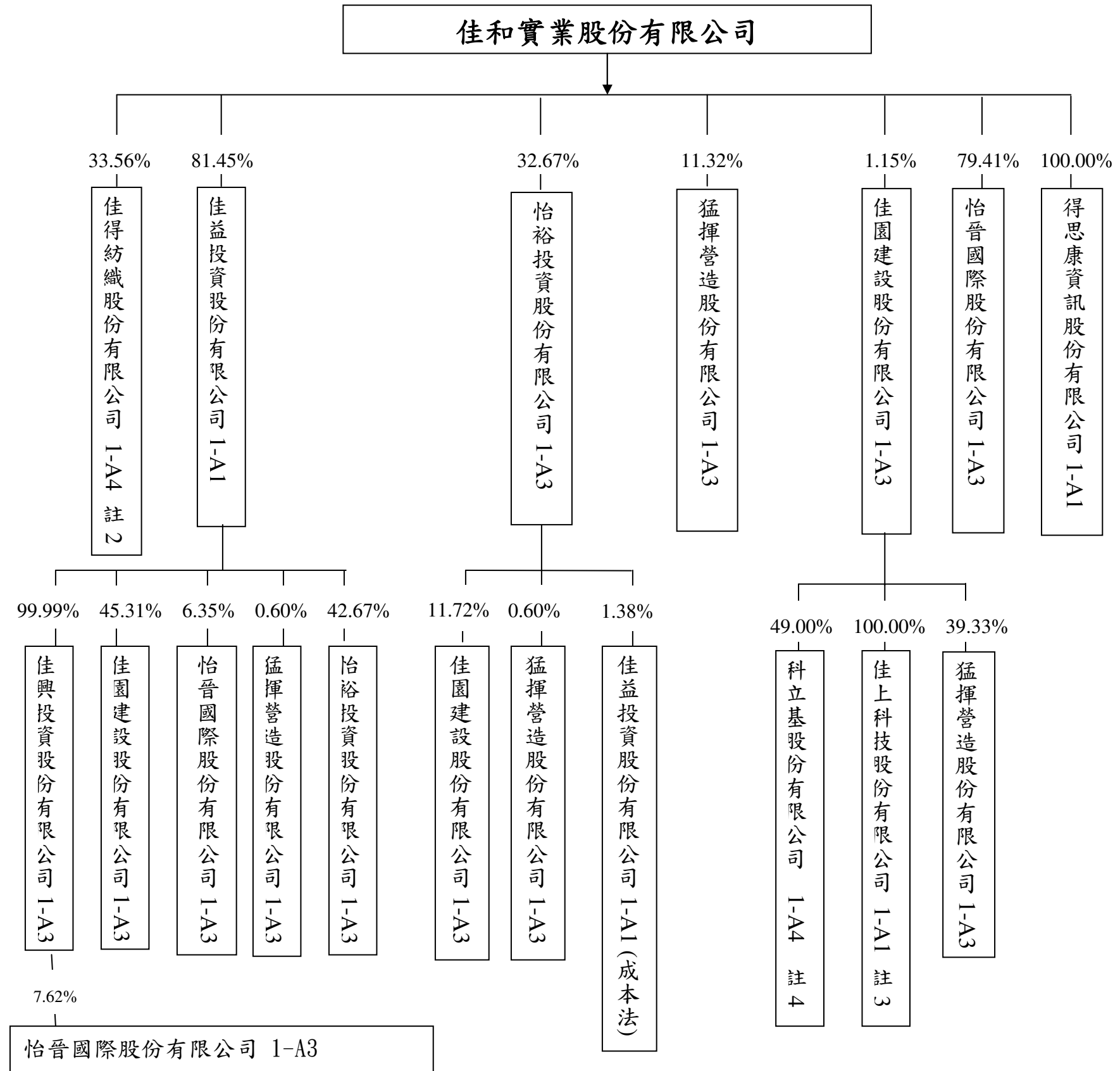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見次頁)

關係企業組織圖(106.12.31)



註 1：1.持有控制：  
 1-A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1-A2 子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從屬公司。  
 1-A3 母公司與關係企業及第三人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1-A4 其他。  
 註 2：佳得為佳和集團之權益法投資。  
 註 3：佳上公司因佔集團比重不大，故不擬納入合併報告編製。  
 註 4：科立基已全數提列減損。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07.11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145號21F	204,820	一般投資。
佳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5.07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145號21F	498,000	一般投資。
得思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5.01.05	台南市官田區工業路11號	5,000	資料處理、電腦套裝軟體批發。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10.07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145號21F	425,338	一般投資。
猛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75.10.07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145號21F	265,000	土木建築工程承攬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2.03.13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145號21F	868,795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室內裝潢、建材製造銷售。
怡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2.06.15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145號21F	30,000	食品、百貨、紡織、化工原料、機器之批發零售、買賣及進出口通信監控器材買賣。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6	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三舍207號	343,824	紡織、化工原料、不動產買賣。

##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推定原因 (註)	名稱或姓名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率				
無							

註：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原因：

1. 公司與他公司之執行業務股東或董事有半數以上相同者。
2. 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鍾	1,000,000	1.15%
	常務董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欽	1,000,000	1.15%
		莊惠文	1,665,191	1.92%
	董事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政憲	10,178,000	11.72%
	董事	陳富泉	576,694	0.66%
	董事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全輝	10,178,000	11.72%
	董事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榮豐	10,178,000	11.72%
	董事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國吉	10,178,000	11.72%
	監察人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隆	39,362,731	45.31%
	監察人	鄭李靜花	2,099,588	2.42%
佳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欽	49,788,000	99.98%
	董事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鍾	49,788,000	99.98%
	董事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全輝	49,788,000	99.98%
	監察人	翁茂榮	2,000	0%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茂鍾	847	0.00%
	董事	翁茂欽	283	0.00%
	董事	翁茂榮	283	0.00%
	監察人	翁全輝	565	0.00%
怡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鍾	2,382,350	79.41%
	董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欽	2,382,350	79.41%
	董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全輝	2,382,350	79.41%
	監察人	佳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榮	228,530	7.62%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茂鍾	134,200	0.32%
	董事	翁茂欽	12,081	0.03%
	董事	翁茂榮	124,340	0.29%
	監察人	翁全輝	145	0.00%
得思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鍾	500,000	100.00%
	董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海	500,000	100.00%
	董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秀眉	500,000	100.00%
	監察人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欽	500,000	100.00%

猛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永昌		2,294,040	8.66%
	董事	陳淑娟		608,650	2.30%
	董事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吳丁財	10,421,840	39.33%
	董事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欽	10,421,840	39.33%
	董事兼總經理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莊惠文	10,421,840	39.33%
	董事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翁全輝	10,421,840	39.33%
	董事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童長傑	10,421,840	39.33%
	監察人		蘇百樂	430,680	1.63%
	監察人		陳永裕	490,940	1.85%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俊雄	17,332,280	50.41%
	董事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葉偉立	17,332,280	50.41%
	董事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翁茂鍾	11,540,337	33.56%
	監察人		翁茂欽	0	0%

5. 106.12.31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佳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5,338	306,273	10,117	296,156	50,133	-1,908	-0.04
怡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4,820	94,327	471	93,856	0	16,022	0.78
怡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717	8,284	-5,567	10,575	672	0.22
得思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682	1,014	2,668	8,108	680	1.36
佳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8,000	23,383	640	22,743	0	-40	-0.00
佳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68,795	140,786	23,104	117,682	1,420	-6,558	-0.08
猛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	687,619	425,376	262,243	631,348	150	0.01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343,824	598,080	197,711	400,369	554,768	42,095	1.22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翁茂鍾



日 期：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屬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5 年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05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3 月 1 日	105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7 月 3 日	105 年第 3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7 月 1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可轉換公司債	同左	同左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105 年 6 月 28 日 2 億元	同左	同左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1. 私募發行有價證券之參考價格係依「公開發行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上市公司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定之：</p> <p>(1) 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p> <p>(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本次發行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依本公司所洽請博隆財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理論價值評估，暫以 106/1/18 為定價評價基準日，其每單位(每張)理論價格為 123,620 元，本公司暫定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以每張面額 100,000 元發行，仍高於前述理論價格之八成(98,896 元)，故本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業已符合相關規定</p> <p>3. 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可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本公司於集中交易市場普通股之一段時間收盤均價為參考依據，因此如因本公司於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均價均未超過面額，而致使未來實際轉換價格可能涉及低於面額，此係依現行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係屬合理，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為未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後，其實際私募轉換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此一累積虧損數將以未來年度所產生之盈餘彌補或於未來年度股東會時，依年度營業結果由股東評估並討論是否減資彌補虧損。</p> <p>4. 本公司為償還負債、充實營運資金，考量實際訂價情形掌握不易，為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避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故擬請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公司實際資金需求，伺機擬辦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籌募所需款項，其相關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均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另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亦有三年轉讓限制，可確保應募人與本公司之長期合作關</p>	<p>1. 私募發行有價證券之參考價格係依「公開發行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上市公司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定之：</p> <p>(1) 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p> <p>(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本次發行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依本公司所洽請博隆財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理論價值評估，暫以 106/5/18 為定價評價基準日，其每單位(每張)理論價格為 121,760 元，本公司暫定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以每張面額 100,000 元發行，仍高於前述理論價格之八成(97,408 元)，故本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業已符合相關規定</p> <p>3. 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可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本公司於集中交易市場普通股之一段時間收盤均價為參考依據，因此如因本公司於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均價均未超過面額，而致使未來實際轉換價格可能涉及低於面額，此係依現行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係屬合理，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為未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後，其實際私募轉換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此一累積虧損數將以未來年度所產生之盈餘彌補或於未來年度股東會時，依年度營業結果由股東評估並討論是否減資彌補虧損。</p> <p>4. 本公司為償還負債、充實營運資金，考量實際訂價情形掌握不易，為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避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故擬請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公司實際資金需求，伺機擬辦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籌募所需款項，其相關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均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另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亦有三年轉讓限制，可確保應募人與本公司之長期合作關</p>	<p>1. 私募發行有價證券之參考價格係依「公開發行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上市公司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定之：</p> <p>(1) 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p> <p>(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本次發行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依本公司所洽請博隆財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理論價值評估，暫以 106/5/24 為定價評價基準日，其每單位(每張)理論價格為 123,250 元，本公司暫定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以每張面額 100,000 元發行，仍高於前述理論價格之八成(98,600 元)，故本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業已符合相關規定</p> <p>3. 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可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本公司於集中交易市場普通股之一段時間收盤均價為參考依據，因此如因本公司於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均價均未超過面額，而致使未來實際轉換價格可能涉及低於面額，此係依現行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係屬合理，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為未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後，其實際私募轉換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此一累積虧損數將以未來年度所產生之盈餘彌補或於未來年度股東會時，依年度營業結果由股東評估並討論是否減資彌補虧損。</p> <p>4. 本公司為償還負債、充實營運資金，考量實際訂價情形掌握不易，為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避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故擬請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公司實際資金需求，伺機擬辦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籌募所需款項，其相關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均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另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亦有三年轉讓限制，可確保應募人與本公司之長期合作關</p>



	係，故其相關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價應屬合理。					係，故其相關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價應屬合理。					係，故其相關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價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4)	本次決議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應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函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暫定應募人名單如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4)	應募人名單	與公司關係				同左	同左					同左				
	翁茂鍾	董事														
	翁茂欽	董事														
	陳富泉	法人董事代表														
	翁全輝	法人董事代表														
	吳丁財	法人董事代表														
	黃法舟	法人董事代表														
	翁榮志	法人董事代表														
	翁茂隆	監察人														
	洪雪珠	法人監察人代表														
	陳傳中	法人監察人代表														
	怡華實業(股)公司	關係人														
	佳永國際(股)公司	監察人														
	柏昌投資(股)公司	董事														
佳得紡織(股)公司	關係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p>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私募方式可掌握募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以便於最短期限內取得所需之資金，且限制轉讓可確保應募人長期合作關係等，故擬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募集資金。</p> <p>2. 辦理私募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預計辦理次數、各分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          公司本次預計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所募得資金皆作為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之用，以本公司目前邊際最高借款資金成本利率約7%，且多需提供資產擔保，整體評估仍高於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3%)，因此各次私募將可有效節省本公司之融資成本、強化公司競爭力及財務結構，以及提升營運效能、營業獲利之效益。</p>															
股數(或公司債張數)	1,000張					500張					500張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及申報日期	繳納完成日：106年2月2日，申報日：106年2月13日					繳納完成日：106年5月31日，申報日：106年6月8日					繳納完成日：106年6月6日，申報日：106年6月16日					
交付日期	106年3月1日					106年7月3日					106年7月10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5)	資格條件(註6)	認購數量(張)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私募對象(註5)	資格條件(註6)	認購數量(張)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私募對象(註5)	資格條件(註6)	認購數量(張)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洪雪珠	證券交易法幣43條之6第1項第3款	1,000	監察人	無	久信實業(股)公司	證券交易法幣43條之6第1項第2款	500	無	無	久信實業(股)公司	證券交易法幣43條之6第1項第2款	420	無	無	
											和鼎國際貿易(股)公司	證券交易法幣43條之6第1項第2款	80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7)	每股 3.33 元	每股 4.11 元	每股 4.08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7)	實際認購每股 3.33 元為參考價格 4.16 之 80.05%	實際認購每股 4.11 元為參考價格 5.13 之 80.12%	實際認購每股 4.08 元為參考價格 5.09 之 80.16%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公司目前邊際最高借款資金成本利率約 7%，且多需提供資產擔保，整體評估仍高於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3%)，因此各次私募將有效節省本公司之融資成本、強化公司競爭力及財務結構，以及提升營運效能、營業獲利之效益。	同左	同左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私募資金依原計畫運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20,187,996 元，充實營運資金 79,812,004 元於 106 年第 1 季已運用完畢	私募資金依原計畫運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12,212,327 元，充實營運資金 37,787,673 元於 106 年第 3 季已運用完畢	私募資金依原計畫運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25,000,000 元，充實營運資金 47,500,000 元於 106 年第 3 季已運用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償還銀行借款，減少利息支出，充實營運資金	償還銀行借款，減少利息支出，充實營運資金	償還銀行借款，減少利息支出，充實營運資金
已認購(轉換)之股繳繳納憑證(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股份、無償配股之股份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茂鍾



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